

标段编号：2018-440309-47-01-70071400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光明区妇幼保健院（原光明区中心医院续建（二期））工
程项目吊塔、无影灯及观片灯等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09日

一、投标函

致：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2018-440309-47-01-700714009001的光明区妇幼保健院(原光明区中心医院续建(二期))工程项目吊塔、无影灯及观片灯等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90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90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45日历天，安装期45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谢晶艳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 1 栋 311

联系电话：15915321276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二、《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牵头单位 /独立投标单位)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磊	
投标人名称(成员单位, 若有)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 (万元)	项目负责 人	验收或完成时 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市龙岗中 心医院手术无 影灯采购项目	手术无影灯采 购	46.0227	谢晶艳	2025-7-14 2025-11-6	深圳龙岗	
2	深圳市中医院 手术床、手术 灯，干湿分离 吊塔（1 拖 23），吊塔，360 度旋转医用悬 吊系统采购	医院手术床、手 术灯，干湿分离 吊塔（1 拖 23）， 吊塔，360 度旋 转医用悬吊系 统采购	246.780 6	谢晶艳	2025-8-11 2025-12-1	深圳龙岗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 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 民医院手术无影灯项 目	手术室无影灯采购	331.97	2025-10-17	深圳龙岗		

2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吊桥项目	吊塔采购	176.946	2025-10-17	深圳龙岗
3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	吊塔采购	427.491	2025-10-22	深圳龙岗
4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手术无影灯采购	46.0227	2025-7-14	深圳龙岗
5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塔(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塔(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246.7806	2025-8-11	深圳龙岗
企业近3年财务状况汇总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负债率(%)	现金流(万元)	备注	
2022	/	/	/	/	
2023	/	/	/	/	
2024	/	/	/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 2. 同类工程是指吊塔、无影灯、观片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证明

1、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合同

销 售 合 同

合同书编号：20250714001

甲方（出售方）：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第 条 采购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厂家	含税单价 (元)	数量	含税总 价(元)	备注				
1	手术无影 灯	迈瑞、HyLED C8/C8	南京迈 瑞生物 医疗电 子有限 公司								
6	备注：	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460227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陆万零贰佰贰拾柒元整）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签订合同后先支付 30% 货款，发货前支付剩余尾款。

☐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 的货款；____ % 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收到货款后 35 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验收时以本合同约定产品型号及配置清单为准，且需在3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若为乙方或使用单位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7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七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1、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主机的保修期限为5年，产品耗材不在保修范围内（自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非因使用单位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协调产品厂家维修。保修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2、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1年内生产的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产品厂家相关要求、及招标技术要求。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或延迟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或延迟付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10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

效证明文件。按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1栋311 法定代表人：王磊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账号：7559787402100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EFN8W15J 电话：/ 传真：/ 签字日期：2025 年 7 月 14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土李朗社区方鑫路24号红岭集团物业管理公司5栋101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8863746XG 电话： 传真： 签字日期：2025 年 7 月 14 日
--	--

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件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迈瑞	HyLED C8/C8	3	台	
2	双灯悬吊系统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3	套	
3	C 臂组件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6	套	
4	操作手柄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6	个	
5	消毒手柄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24	个	
6	监护仪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1	套	
7	灯头（含色温调节、触摸臂控，阴影管理功能）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6	套	
8	移动无影灯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1	套	
9	中文说明书（另电子版 1 份）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3	套	
10	中文操作流程卡另电子版 1 份）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3	套	

验收单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项目
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晶艳	交接日期	2025 年 11 月 5 日
验收内容： 我单位所施工的“ <u>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u> ”工程已完成施工项目，且根据初次验收意见进行了整改，目前已交付“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单位使用			
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1月5日	
	发包单位意见	意见：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1月6日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Notification of Award

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非常高兴地通知贵司为《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510SZ093420）的中标人，中标信息如下：

标的名称	数量	产地、品牌、型号	交货期	中标金额 (单位：元)
手术无影灯	3 套	南京、迈瑞、 HyLED C8/C8	签订合同后 30（天）日历日 内，包括双休日及法定节假 日，不等同于工作日	¥655,500.00

请贵司凭此中标通知书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在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签订正式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顺颂商祺！

再次感谢贵司对本次招标项目及我司工作的支持。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联系人：祝工

联系方式：0755-2890465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 6082 号

中标人：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其荣

联系电话：13823259373

请贵司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及时将合同盖章关键页扫描件发给我司备案（联系人：张琪琪，电话：0755-82337260，邮箱：zhangqiqi@ebidding.com，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1001 号银盛大厦 807）。

国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7768198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合同

合同编号：Y Z B 2 0 2 5 0 4 0 1 A 0 0 3 0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医疗设备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0724-2510SZ093420

采购单位（甲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供 应 商（乙方）：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设备：或详见附件“供货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注册证名称	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号	设备品牌和规格型号	设备产地及生产厂家	单价 (元)	数量 (台/套)	总价 (元)
1	手术无影灯	LED 手术无影灯	苏械注准 20172010033	迈瑞、HyLED C8/C8	南京、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人民币：655500.00 元）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人民币655500元整）。

本合同金额包括设备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包括关税、增值税、商检费等一切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采购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供货一览表；
-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合同补充条款或协议。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以及所有权、使用权等物权方面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有关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须提供相应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骑缝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
(龙岗段) 608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4806933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和支行

账号：0000705837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74558354773

纳税识别号：440307455835477

乙方：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方鑫路 24 号红岭集团物业管理公司 5 栋 101

法定代表人：刘创林

委托代理人：刘创林

电话：1382325937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翔支行

账号：40000561091003946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63746XG

纳税识别号：9144030008863746XG

签约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

签约地址：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2、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塔（1拖23），吊塔，360度旋转
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合同

销售合同

合同书编号：20250728001

甲方（出售方）：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品名	规格	厂家	含税单价 (元)	数量	含税总价 (元)	配置
手术床	HyBase 6300	迈瑞		1		详见附件
干湿分离吊桥 (1拖23)	HyPort R80T-II	迈瑞		23		详见附件
吊塔	HyPort P30	迈瑞		17		详见附件
360度旋转医 用悬吊系统	HyPort R80T-II	迈瑞		13		详见附件
备注:	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2467806.00元（大写:贰佰肆拾陆万柒仟捌佰零陆元）（此价已包含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设备进场所需施工费、安装调试、培训、增值税等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自签订合同3个工作日内乙方先支付30%货款，发货前支付剩余尾款。甲方在收到乙方全额货款并收到进项发票后（最终以厂家开具时间为准），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全额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的货款；____%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收到货款后40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时间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指定楼层
位置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在 7 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无偿更换或补发；若为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 7 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七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的保修期限为 8 年（自设备安装之日起计算），设备人为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甲方在获得本合同约定产品厂家在本合同约定区域及产品官方授权有效期内，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 【4】 次。若因其他原因，甲方不再具备本合同约定产品厂家在本合同约定区域及产品官方授权，则甲方不再承担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 【4】 次，由厂家协调后续服务事宜，保修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或延迟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或延迟付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第九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0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合同履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朱文芳: 18682409900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汪秤娣 0755-86562876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附件: (1) 设备配置清单;

(2) 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招标技术参数;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1栋311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中山园路9号君翔达办公楼 B304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法定代表人：彭翠婷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账号：755978740210001	账号：75107487443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EFN8W15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RJQC3B
电话：	电话：0755-86562876
传真：	
签字日期：2025年8月11日	签字日期：2025年8月11日

附件：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生产厂家
手术床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头板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背板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缚身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9	托手架	1	对	定制（南京迈瑞）
10	麻醉屏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干湿分离吊桥(1 拖 23)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2 个，氧气 1 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注射泵	1	套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吊塔				
1	机械悬臂（长度根据场地灵活选择）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六面体吊柱式气电箱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托盘（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抽屉（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气体终端（氧气 2 个，负压吸引 1 个，空气 2 个，二氧化碳 1 个，麻醉废气 1 个，气源种类及对应端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搭配）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10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8	个	定制（南京迈瑞）
7	16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视频接口（数量及端口类型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双关节延伸臂及输液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配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配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招标技术参数

项目编号: SZCG2025000570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 干湿分
项目名称: 高吊桥(1拖23), 吊塔, 360度旋转医
用悬吊系统采购

四、技术要求

说明: 1、评分时, 如对一项招标技术要求(以划分框为准)中的内容存在两处(或以上)负偏离的, 在评分时只作一项负偏离扣分。

2、带★号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不作为评分准则中的评分内容, 如未响应或出现负偏离的, 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带“▲”指标项为重要参数条款, 负偏离时依相关评分准则内容作重点扣分处理。

3、招标技术要求中, 用红色加粗字体标注的指标项均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其余指标项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无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涉及区间的参数除特别注明以外, 产品参数区间不在招标要求区间范围内的视为负偏离, 例: 区间要求为 5-20ML, 所投产品, 范围最小值 $\geq$ 5ML, 范围最大值 $\leq$ 20ML, 即为满足该项技术要求。

5、检验(检测)报告要求具有 CMA 标识的, 若有材料证明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测的机构许可(认可)CMA 资质范围内的, 该检验(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作负偏离处理。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手术床 (电动综合手术床)	1.手术床为电动液压驱动, 电动调节面升降、前后倾、左右倾、背板升降、刹车等。 2.手术床可前后平移功能, 平移距离$\geq$310mm 且全部为可透视材质制成; 3.▲台面高度最低$\leq$500mm; (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材料) 4.腿板为无段阻尼气压结构, 可轻易调整腿部手术位置, 随意定位; 操作便捷, 头、脚板可互换安装, 满足不同手术需求; 5.手术床床垫采用多层复合技术, 由记忆海绵材料制成, 厚度为$\geq$70mm, 床垫接缝处采用无缝拼接技术; (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6.可一键式调节自动水平复位; 7.具有一键形成屈曲、反屈曲体位功能。(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8.台柱配备辅助控制面板, 清晰可见, 方便寻找操作体位;

		9.配备无线遥控器（带平移），方便手术体位的操作； 10.手术床可拆卸模块的安装关节处均采用一键按键快插式连接结构，降低医护人员操作难度；（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11.▲手术床升降距离≥490mm，即可适用于神经外科等低体位手术需要，又可适用于骨科等需要拍片等高体位手术需要；（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材料） 12.手术床配有高性能充电电池，可满足≥50次手术或≥1周手术需求；确保手术床在无交流电源供电状态下工作。 13.设备整机出厂前进行油路系统过滤处理，防止杂质堵塞，保证手术床经久耐用；（提供设备工厂整机油路过滤工艺照片） 14.床体框架、侧轨、升降柱采用防锈耐腐蚀的不锈钢材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手术床通过电磁兼容性测试，保障设备使用过程安全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翻板可90度外展后再下折，操作便捷；（提供外展、下折实物照片证明） 17.手术床纵向最大倾斜角度（头倾/脚倾）：≥25°； 18.手术床侧向最大倾斜角度（左倾/右倾）：≥20°； 19.手术床背板最大倾斜角度（标准模式上/下）：上折≥75°；下折≥35°； 20.手术床腿板最大倾斜角度（标准模式上/下）：上折≥15°；下折≥85°； 21.手术床承载重量：≥350kg；（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配置清单（单套）：手术床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td><td>1</td><td>台</td></tr><tr><td>2</td><td>记忆海绵床垫</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头板</td><td>1</td><td>个</td></tr><tr><td>4</td><td>背板</td><td>2</td><td>个</td></tr><tr><td>5</td><td>分体式腿板</td><td>1</td><td>套</td></tr><tr><td>6</td><td>备用控制面板</td><td>1</td><td>套</td></tr><tr><td>7</td><td>无线遥控器</td><td>1</td><td>个</td></tr><tr><td>8</td><td>缚身带</td><td>1</td><td>套</td></tr><tr><td>9</td><td>托手架</td><td>1</td><td>对</td></tr><tr><td>10</td><td>麻醉屏架</td><td>1</td><td>套</td></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3	头板	1	个	4	背板	2	个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8	缚身带	1	套	9	托手架	1	对	10	麻醉屏架	1	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3	头板	1	个																																											
4	背板	2	个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8	缚身带	1	套																																											
9	托手架	1	对																																											
10	麻醉屏架	1	套																																											
2	干湿分离吊桥 (1弛23)	1、▲吊塔外壳涂膜附着力参照ISO2409-2020测试方法，附着力达到最高等级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吊塔外壳在中性盐雾试验中，测试方法参照ISO9227:2022标准，外观评价参照ISO10289:1999，评价等级最高为10。（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3、吊塔宣称承重 $\geq 300\text{Kg}$ ，同时安全承重应为宣称承重的4倍。（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所有吊塔均配有良好的气体刹车系统，保证吊塔使用时不产生漂移。
	5、吊塔承载部件经承受2倍额定安全载荷后，应无永久性的损坏，且相对负载表面的偏移 $\leq 10^\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基础架平摆施加荷载至 10000N.m 的试验扭矩，持续 $\geq 10\text{min}$ ，法兰盘水平偏角 $\leq 0.4^\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吊塔关节轴承可在额定载荷下，运行次数 ≥ 11 万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吊塔气管通过国家相关标准和生物相容性认证，医用软管为PVC三层管设计，内层为食品级材料，中间层为聚酯线加强层，符合医疗标准无异味，通过生物相容性测试
	9、吊塔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刹车除外）应能承受 1MPa 的气压试验，不能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吊塔的负压吸引系统应能承受 500kPa 的气压试验，不能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吊塔内部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的气密性应能在承受 $500(\pm 100)\text{kPa}$ 的气压， 5min 后，压降 $\leq 1\%$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医用气体正压柔性管内部直径应 $\geq 5\text{mm}$ ；负压的管吸管道内部直径应 $\geq 6\text{m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底板具有开孔，在模拟氧气泄露流量为 11L/min 时，腔体内部的氧气浓度不超过 25%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吊塔中用于氧化性医用气体、麻醉气体净化系统的终端中心，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最远电器元件的边距应 $\geq 0.2\text{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吊塔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T 4208-2017中 $\geq \text{IP20}$ 的规定。（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
	16、△吊塔在正常工作过程中噪声应 $\leq 35\text{dB (A)}$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7、延伸臂具备一键式解锁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8、配置注射泵参数如下
	18.1、注射精度 $\leq \pm 1.8\%$ ，机械精度 $\leq \pm 0.5\%$
	18.2、注射泵为三类医疗器械，可选TCI模式，TCI模式支持三种药物：丙泊酚，瑞芬太尼，芬太尼，支持丙泊酚小儿药代模型（提供注册证明材料）
	18.3、速率范围：速率范围： $0.01\text{--}2300\text{ml/h}$ ，最小起始流速和步进流速均为 $\leq 0.01\text{ml/h}$ （注：所投产品范围最小值 $\leq 0.01\text{ml/h}$ ，范围最大值 $\geq 2300\text{ml/h}$ ，即为满足该项技术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料) (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18.4、▲支持注射器规格：1ml、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提供说明书证明文件)																																																																																				
	18.5、▲彩色显示屏尺寸范围：3.3-3.6 英寸，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 (提供说明书或注册证证明文件，显示屏尺寸不在此范围视为负偏离)																																																																																				
	18.6、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18.7、▲输液泵可与同品牌监护仪互联，在监护仪上显示药物体征联动界面，包括过往生命体征趋势和药物流速同屏同时轴查看，帮助评估用药效果 (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实物界面照片证明材料)																																																																																				
	18.8、支持升级输液信息采集系统，该系统配备顺时针旋钮脱离装置，注射泵通过旋钮装置与输液信息系统进行脱离。																																																																																				
	★配置清单 (单套)：																																																																																				
	<table><tr><th>序号</th><th>名 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 colspan="4">一、干区配置</td></tr><tr><td>1</td><td>滑车</td><td>1</td><td>套</td></tr><tr><td>2</td><td>气刹把手</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吊挂式配电箱</td><td>1</td><td>个</td></tr><tr><td>4</td><td>设备托盘</td><td>2</td><td>层</td></tr><tr><td>5</td><td>抽屉</td><td>1</td><td>个</td></tr><tr><td>6</td><td>气体插座 (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td><td>1</td><td>套</td></tr><tr><td>7</td><td>电源插座</td><td>6</td><td>个</td></tr><tr><td>8</td><td>网络接口</td><td>2</td><td>个</td></tr><tr><td>9</td><td>等电位柱</td><td>2</td><td>个</td></tr><tr><td>10</td><td>呼吸球囊收纳盒</td><td>1</td><td>个</td></tr><tr><td>11</td><td>电源线收纳盒</td><td>1</td><td>个</td></tr><tr><td>12</td><td>导联线收纳装置</td><td>1</td><td>个</td></tr><tr><td colspan="4">二、湿区配置</td></tr><tr><td>1</td><td>滑车</td><td>1</td><td>套</td></tr><tr><td>2</td><td>气刹把手</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吊挂式配电箱</td><td>1</td><td>个</td></tr><tr><td>4</td><td>设备托盘</td><td>2</td><td>层</td></tr><tr><td>5</td><td>抽屉</td><td>1</td><td>个</td></tr><tr><td>6</td><td>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td><td>1</td><td>套</td></tr></table>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气体插座 (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1	套	7	电源插座	6	个	8	网络接口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气体插座 (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1	套																																																																																		
7	电源插座	6	个																																																																																		
8	网络接口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8	电源插座	6	个
		9	网络接口	2	个
		10	等电位柱	2	个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12	注射泵	1	套
3	吊塔	1、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 ISO9001、ISO13485、ISO14001、ISO45001 及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文件上含有明确的“医用吊塔”字样。 2、吊塔主体材料要求为 6005 高强度铝合金，方形全封闭式设计，吊塔所采用的材料具有防腐蚀，设备表面喷涂采用环保抗菌粉末，其具有表面抑制细菌再生作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符合吊桥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 4、吊塔终端箱承重$\geq 120\text{Kg}$时，终端箱倾斜角度$\leq 0.7^\circ$。（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Δ吊塔的最大宣称承重$\geq 700\text{kg}$。（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悬臂、终端箱转动范围$\geq 340^\circ$，且具有限位系统； 7、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在塔体内不能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 8、托盘为铝合金材质，一体成型，端平设计，表面无螺钉；（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9、吊塔承载部件经承受 2 倍额定安全载荷后，应无永久性的损坏，且相对负载表面的偏移$\leq 10^\circ$。（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基础架平缓施加荷载至 8000N.m 的试验扭矩，法兰盘水平偏角$\leq 0.4^\circ$。（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吊塔气管通过生物相容性认证 12、要求所有气体插座和接头可根据需求定制，各种气体插座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防止误操作，具有 Standby（原位待接通状态）功能，可带气维修。 13、气体终端可提供≥ 1万次插拔测试证明； 14、吊塔中用于氧化性医用气体、麻醉气体净化系统的终端中心，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最近电器元件的边框$\geq 0.2\text{m}$。（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Δ吊塔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geq \text{IP20}$的规定。（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 16、吊塔的外壳防火等级至少为 UL94-V1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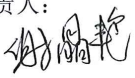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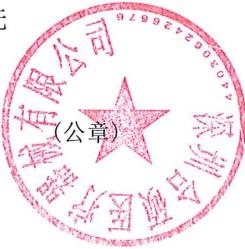
		★配置清单（单套）：			
		序 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机械悬臂（长度根据场地灵活选择）	1	套
		2	六面体吊柱式气电箱	1	套
		3	托盘（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4	抽屉（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5	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空气2个，二氧化碳1个，麻醉废气1个，气源种类及对应端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搭配）	1	套
		6	10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8	个
		7	16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8	网络接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视频接口（数量及端口类型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11	双关节延伸臂及输液架	1	套
4	360 度旋 转 医 用 悬 吊 系 统	1、产品技术要求：			
		1.1、吊塔主体材料要求为 6005 高强度铝合金，全封闭式设计，吊塔所采用的材料具有防腐蚀，便于清洗，吊塔表面喷漆采用环保抗菌粉末，具有表面抑制细菌再生作用，符合 JIS Z 2801:2010 标准大肠杆菌及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99.9%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 6005 高强度铝合金的材质和抗菌粉末的检测报告）			
		1.2、▲吊塔外壳涂膜附着力参照修改为 ISO2409-2020 测试方法，附着力达到最高等级 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吊塔外壳在中性盐雾试验中，测试方法参照 ISO9227:2022 标准，外观评价参照 ISO10289-1999，评价等级最高为 1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吊塔宣称承重≥300Kg，同时安全承重应为宣称承重的 4 倍。（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滑车最大移动范围不小于 410mm，终端箱转动范围不小于 34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在塔体内不能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			

	1.7、所有吊塔均配有良好的气体刹车系统，保证吊塔使用时不产生漂移。
	1.8、托盘采用一体成型纯平设计，铝合金材质，表面无螺钉；（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1.9、吊塔承载部件经承受 2 倍额定安全载荷后，应无永久性的损坏，且相对负载表面的偏移应 $\leq 10^{\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0、△基础架平摆施加荷载至 10000N.m 的试验扭矩，持续 $\geq 10\text{min}$ ，法兰盘水平偏角 $\leq 0.4^{\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11、△吊塔关节轴承可在额定载荷下，运行次数 ≥ 11 万次。（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12、所有气管为原装医用气体管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文件）
	1.13、吊塔气管通过生物相容性认证
	1.14 医用软管为 PVC 三层管设计，内层为食品级材料，中间层为聚酯线加强层，坚韧性强，符合医疗标准无异味，通过生物相容性测试（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5、吊塔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刹车除外）应能承受 1MPa 的气压试验，不得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6、吊塔所有气体插座和接头可根据需求定制。各种气体插座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防止误操作，具有 Standby（原位待接通状态）功能，可带气维修。
	1.17、气体终端可提供 ≥ 5 万次插拔测试证明；（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8、吊塔的负压吸引系统应能承受 500kPa 的气压试验，不得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9、吊塔内部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的气密性应能在承受 500（ ± 100 ）kPa 的气压，5min 后，压降 $\leq 1\%$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0、医用气体正压柔性管内部直径应 $\geq 5\text{mm}$ ；负压的管吸引管道内部直径应 $\geq 6\text{m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1、底板具有开孔，在模拟氧气泄露流量为 1L/min 时，腔体内部的氧气浓度不超过 25%。（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3、吊塔中用于氧化性医用气体、麻醉气体净化系统的终端中心，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最近电气元件的边框应 $\geq 0.2\text{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4、吊塔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 $\geq \text{IP20}$ 的规定，（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
	1.25、吊塔的外壳防火等级至少为 UL94-V1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6、△吊塔在正常工作过程中噪声应 $\leq 35\text{dB (A)}$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7、▲可选配免维护氧浓度监测系统，具备声音提示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8、所有气电端口装于气电箱上，禁止安装于横梁上。			
1.29、▲、延伸臂具备一键式解锁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0、配置导联线、电源线收纳方案（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配置清单（单套）：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一、干区配置			
1	溜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7	电源插座	6	个
8	网络接口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二、湿区配置			
1	溜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8	电源插座	6	个
9	网络接口	2	个
10	等电位柱	2	个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验收单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工程地点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
发包单位	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晶艳	交接日期	2025年11月29日
验收内容： 我单位所施工的“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工程已完成施工项目，且根据初次验收 意见进行了整改，目前已交付“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单位使用。			
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无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1日	
	发包单位意见	意见： 无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5日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中，经深圳市中医院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中标（成 交）金额 (元)	备注
SZCG2025000570 A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6060000.00	¥4150420.00	/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肆佰壹拾伍万零肆佰贰拾元整(合计：¥415042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周辉，联系电话：0755-82773837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徐双，联系电话：13534278349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抄送：深圳市中医院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segrp.com/gtm/web/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合同

深圳市中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深圳市中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455755530N
法定代表人：朱美玲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0755-8254597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1号

合同编号：SZY2025ZBCZHW0079
乙方：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RJQC3B
法定代表人：彭翠婷
联系人：曾立宏
联系电话：0755-8656287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中山园路9号君翔达办公楼B30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4〕8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ZCG2025000570A）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设备相关事宜，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生产商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手术灯	科曼	L9A-DC/L9B-DC	深圳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2	手术床	迈瑞	HyBase 6300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套		
3	干湿分离吊桥（1拖23）	迈瑞	HyPort R80T-II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3	套		
4	吊塔	迈瑞	HyPort P30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7	套		
5	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	迈瑞	HyPort R80T-II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3	套		
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小写：¥4,150,420.00			大写：肆佰壹拾伍万零肆佰贰拾元				
常用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		产品名称	/	阳光平台交易代码	/	单位	/	价格 (元)	/

零配件及消耗品、延保服务、详细专机专用配套医用耗材试剂见附件。本合同约定价款已包含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商检及计量检测、关税、增值税

和进口代理等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甲方不再额外支付除合同金额外的其他费用。

(1) 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其他：_____

(3)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其他：_____

2.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全额付款（一次性付款）：本合同生效后【 1 】个日历日内，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且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单、国家规定的与合同金额等额的正式发票。收到前述材料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0%的货款；

☒分期付款：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日历日内，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且收到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总金额【 50 】%的国家规定正式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预付款；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单、合同总金额【 50 】%的国家规定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前述材料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货款。

(2) 甲方相关部门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向财务提出办理支付手续即视为甲方已积极履行付款义务，具体付款时间以甲方财务支付款项的时间为准，甲方无需因此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 履约保证金返还：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交付货物，且货物已验收完成并正常稳定运行【 6 】个月后，乙方向甲方提出退还履约保证金的书面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申请后【 45 】个日历日内审核是否符合退还要求，确认符合要求的，甲方按原方式退还，不计利息。乙方原因导致货物验收不通过，或本合同履行期间内甲方对乙方履约行为存在任何异议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财政资金；☐其他资金_____。使用财政资金付款时，甲方有权根据本项目当年财政资金拨款情况支付本合同约定款项，如剩余财政资金不足以支付到期款项的，甲方有权迟延至新的财政资金下达后支付该到期款项，且无需因此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5) 账户变更：如乙方收款账户存在变更的，应当至少提前5个日历日告知甲方，否则因此导致甲方错付货款等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收款信息详见本合同正文签字页。

3. 货物交付

交付时间地点：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将货物及技术文件安全无损地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

4. 合同验收

验收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邀请专家 ☐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5. 售后服务

所有设备整机全保【8】年，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4】次。具体售后服务条款详见《附件 1：合同条款》的约定。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本合同的变更、补充协议；(2) 中标（成交）通知书；(3) 投标/响应或谈判文件；(4) 招标/采购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附件

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附件：(1) 合同条款；(2) 设备配置清单；(3) 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4) 售后服务承诺书；(5) 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清单（不包括在投标/响应总价内）；(6) 廉洁承诺协议书。

10. 甲乙双方均确认已认真阅读本合同全文以及附件的全部内容，双方就合同及附件的相关约定达成一致后签署本合同。

甲方（公章）：深圳市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1 号

邮编：518033

电话：88359666

传真：88359333

乙方（公章）：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中山园路 9 号
君翔达办公楼 B304

邮编：518052

电话：0755-8656287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国贸支行

账号：4100 8900 0466 6888 8

时间：2025年 7 月28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中医院

税号：440300455755530

手机号码：18617134772

电子邮箱：44562105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账号：751074874437

时间：2025年 7 月28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中医院

附件：

一、合同条款

一、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

如涉及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须在附件五列出。若为深圳市医用耗材阳光交易和监管平台（下简称“市阳光平台”）产品，乙方承诺甲方可以按照附件五中的价格在市阳光平台上采购，且价格不能高于市阳光平台三色九段线绿色区间最低价，若高于前述价格，乙方应当予以调整，且甲方有权按照该最低价与乙方结算。若为非市阳光平台产品，乙方承诺附件五中的价格为乙方投标（响应）截止日前深圳地区最低供货价，且乙方不得随意变更该价格，甲方有权要求按照该价格进行结算。

二、货物交付要求及质量保证

1. 乙方须采用确保货物安全的包装方式进行包装，因包装导致货物受损、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的，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除客观不可抗力或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推迟送货。如客观原因确需延迟送货的，乙方必须提前告知甲方，甲方有权决定后续的处理方案，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调整。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招投标（响应）文件以及本合同所规定的型号、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且为全新、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使用年限 $\geq$ 【8】年（手术器械类除外），生产日期至交货之日不超过12个月，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4. 乙方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保修材料等随附资料，进口设备还需提供正常报关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合格证明文件等。所有外文资料提供中文译本。产品如需要计量检定的，应提供相关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合法检定报告。

5. 信息化对接

（1）数据接口：如涉及数据接口，要求免费开放设备及其软件的接口参数，接口参数需符合医院提出的数据传输要求和标准，遵循医院病人身份信息管理和唯一病人号的管理规则。

（2）服务器：如涉及服务器，需严格遵循医院现行规定，支持当前主流硬件设备、虚拟化、云的基础架构，不能带任何形式的加密狗或跟服务器配置关联的注册码等。

（3）信息安全：设备配套信息系统需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法律法规和医院有关数据安全保护的要求，相关数据需存储在医院本地。

（4）检查数据传输：免费提供标准 DICOM 格式及开放接口，并与医院 HIS、LIS、PACS、EMR 及各种设备管理系统等系统进行无缝对接，符合实时数据采集上传和局域网存储功能，

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货物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负责货物的现场安装和调试,并提供货物安装、调试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乙方应在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一周内开始安装调试,并在【7】天(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7.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乙方代表和甲方组成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最终验收,若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货物的质量存在异议的,可在此期限内提出,若该质量问题属于需经使用才能发现或乙方故意隐瞒设备质量问题等情形的,不受前述期限限制。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经检验设备正常运作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设备入库之日起算。

8. 终验验收内容:

1) 产品的数量以及附随的各类说明书、质保文件以及原产证明等是否齐备,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2) 产品安装是否完成,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及要求;

3) 开机测试,测试产品包括硬件及软件是否可以正常运转。

9. 在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签收之前,货物发生遗失、损坏、质变等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签收后即由甲方承担。

10.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其履行合同全过程的监督。如发现乙方存在无能力完成该批货物的供货、不能按计划进行配送等违约情形时,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三、权利瑕疵担保及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起诉,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甲方无关。若因为乙方提供的货物而引发知识产权纠纷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用、交通差旅费等。

3. 甲方购买产品后,有权对该产品与其他设备进行配套、整合或适当改进,而免受侵犯专利权的起诉。

四、售后服务

1. 乙方在售后服务承诺书中列明各主机、配件和易耗品的保修期限,并承诺提供所有设备整机全保【8】年,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4】次。

2. 乙方应督促设备制造商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合同签订后, 设备制造商收到乙方支付的【8】年原厂维保费用后, 提供盖有生产厂商鲜章证明的声明, 保证履约【8】年原厂维保。设备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视为乙方违约, 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保修期内, 设备制造商应开通 24 小时热线电话接受甲方的电话技术咨询, 【1】小时内响应, 【24】小时维修到位 (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3. 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 保证【10】年及以上供应维修配件, 特殊情况下 (如设备停机超过 24 小时仍未修理完成的) 可提供备用机。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如因机器和配件停产造成设备无法维修者, 无条件免费更换整机保证完好使用。

4. 【8】年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并免费开放设备接口参数, 无偿派人配合与医院信息系统的连接工作, 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 在设备保修期内当医院信息系统变更并需要与该设备连接时, 需无偿派人配合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

5. 在保修期内, 乙方应确保年开机率在 95% 及以上, 若不能达到此开机率, 将作以下处理: a. 年开机率在 90 (含) -95% (不含) 之间按一赔【2】延长保修期; b. 年开机率在 85 (含) -90% (不含) 之间按一赔【3】延长保修期; c. 年开机率低于 85% (不含 85%), 乙方无条件更换新机, 并重新计算保修期, 以及赔偿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注: 年开机率 = (365 - 停机天数) / 365

6. 保修期到期前一个月内, 乙方需提供设备运行状态评估报告及过保后设备维护方案, 保证提供有效的非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和联系方式。

7. 保修期满后, 乙方应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 甲方可与乙方就优惠价进行谈判, 但优惠价不得高于附件三《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中承诺的报价, 手术灯续保费每年不高于中标价格的 2%; 手术床 (电动综合手术床) 续保费每年不高于中标价格的 3%; 吊塔续保费每年不高于中标价格的 3%。(设备生产厂家授权)。

8. 保修期外, 设备制造商维修的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 且设备制造商提供维修专用发票后, 甲方向设备制造商支付维修费用, 具体由其双方协商确定。

9. 保修期外, 乙方及设备制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按时进行维修, 不得要求甲方购买所谓“保修服务” (即: 不论设备有无故障先买保修服务), 不得在设备中嵌设任何不利于甲方使用与维修设备的障碍。

10. 乙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及指导, 直至其完全掌握设备的使用和基本故障处理技术。

六、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检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等要求。如甲方发现所交货物与投标（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不符或存在质量、技术缺陷等，甲方可拒绝接收该货物，乙方应在【7】天（日历日）内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以满足规格的要求，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货物进行检测或测试，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

2.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 如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乙方应承担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如乙方逾期未交设备，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设备款【1】%的违约金。乙方超过交货期限【30】日（日历日）仍未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项目采购金额【20】%的违约金。

4. 如乙方所交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功能、技术参数等方面不能实质性满足投标（响应）文件要约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向甲方偿付项目采购金额【20】%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处罚。

5. 乙方不能交付设备的，乙方向甲方偿付项目采购金额【20】%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处罚。

6. 因乙方所供产品存在质量问题造成第三方人身伤害或甲方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若甲方先行垫付的，甲方有权在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中扣除甲方垫付的全部费用，不足以抵扣的，甲方还有权向乙方追偿。

7. 若乙方未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以及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前述情形超过【3】次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项目采购金额【10】%的违约金。

8.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将本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项目采购金额【10】%的违约金。因该第三方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与该第三方就甲方损失向甲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9. 乙方无正当理由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10. 乙方存在其他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情形的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至【20】%的违约金，并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纠正其违约行为。乙方拒不改正、未在甲方指定时间内纠正，或纠正后又违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并要求解除本合同。

11. 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在确认合同解除后【7】日向甲方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如乙方存在违约情形需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损失等费用的，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以支付的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支付。

12. 在设备使用过程中，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价格须随市阳光平台三色九段线绿色区间最低价及市场情况调整。如乙方未及时调整，导致在市阳光平台挂网的产品供应价格高于绿色区间最低价、非平台产品价格高于深圳地区最低供货价，乙方须退还高出部分货款，并支付高出部分货款【10】%的违约金。对于截止合同签订日非平台挂网产品，如后续纳入市阳光平台挂网产品目录，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市阳光平台采购。

13. 本合同约定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本合同约定损失包括甲方的实际损失、为减少或消除损失所支出的费用。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的权益而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等费用亦由乙方承担。

七、不可抗力及合同终止

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遇有不可抗力，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3】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等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7】日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2.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遭受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该方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若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60】日或以上时，甲乙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15】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3.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1. 设备验收后,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委托有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 凡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的任何纠纷及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九、保密义务

1. 本合同所指保密信息是指接受方从披露方处取得、获知,或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披露方及其合作方的产品资料、技术方案、专业意见、价格、业务战略、用户信息与数据、软件、硬件、API 接口、甲方处理的患者信息、就医信息、药品耗材信息、病案信息、医院运行信息、科研及试验数据、分析数据等信息及数据等。无论上述信息和资料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披露方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书面等方式表明其具有保密性。

2. 本合同约定保密义务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3. 接受方承诺并同意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接受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披露方保密信息提供给从事本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的接受方负责人和雇员以外的其他任何实体,且接收方需要严格限制接触上述保密信息的员工遵守本条之保密义务。

4. 本合同无论因合作原因终止、解除、无效或被撤销,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确认本合同已终止、解除、无效或被撤销之日起7日内或者甲方书面提出要求时,将从甲方获取的任何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或其他含有保密信息的载体归还甲方,或者在甲方代表的监督下将该等资料、文件或其他含有保密信息的载体予以销毁或将保密信息从其载体上卸载。上述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或其他含有保密信息的载体包括该等资料、文件或载体的复印件、拷贝或其他复制品。

5. 甲、乙双方都应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范围内进行相关数据/个人信息的采集、储存、处理等活动,双方的上述活动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医疗技术规范的要求。双方都应尽最大的审慎的义务来保障上述数据/个人信息的安全。乙方应保证在本协议履约目的范围内取得的相关数据/个人信息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存储,不得将上述数据和信息传输到境外。

6. 个人信息安全:乙方承诺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规定及要求,具备履行相关法规制度、落实相关标准、确保个人信息安全的能力,已经建立安全管理、个人隐私保护、应急响应管理等方面管理制度。

7. 甲方使用本合同设备所产生的所有数据或甲方上传至设备的信息等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使用。乙方应保证对甲方所有的数据及信息进行保密和保护，如出现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数据及信息泄密或丢失情况，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8.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保密义务的，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赔偿范围包括：甲方为防止商业秘密泄漏而支出的费用、甲方因乙方之行为采取救济手段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如诉讼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律师费用、差旅食宿费用等。

十、合同未尽事项

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等事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

2. 当构成合同的文件，对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时，关于价款、履约日期的表述，以签署时间在后的为准；关于质量、验收标准及其他内容的表述，以标准或要求较高者为准。

十一、通知条款

本合同正文首部中各方的地址和电话为互相接收信函、通知、材料以及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件等的法定送达地址和联系电话，由合同一方变更地址和电话，应提前五日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因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应由变更方承担。合同一方及司法机关按约定的地址和电话将信函、通知、材料等以邮件挂号信件、EMS 特快专递及短信等方式发出后，即视为履行了通知、送达义务，并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邮政挂号信件、EMS 邮件，对方拒收、非本人签收、退回、无法送达等均视为送达并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发出的短信/传真，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即视为送达。

二、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生产厂家
手术床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头板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背板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缚身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9	托手架	1	对	定制（南京迈瑞）
10	麻醉屏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手术灯				
1	吊装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	悬臂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	弹簧臂组件	2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4	母灯灯头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	子灯灯头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6	手柄组件	4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干湿分离吊桥(1拖23)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注射泵	1	套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吊塔				
1	机械悬臂（长度根据场地灵活选择）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六面体吊柱式气电箱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托盘（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抽屉（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空气2个，二氧化碳1个，麻醉废气1个，气源种类及对应端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搭配）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10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8	个	定制（南京迈瑞）
7	16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视频接口（数量及端口类型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双关节延伸臂及输液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如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 /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 _____ 品牌: _____ / _____ 型号: _____ /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三、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

1. 零配件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投标/响应总价内）

注：填写全部零配件，其中价格最高的前 5 项零配件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明细必须填写于此清单中。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手术灯						
1	灯珠	定制	深圳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1300
2	手柄	定制	深圳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800
手术床						
1	无线遥控器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5000
2	托手架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5000
3	挡手板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3000
4	头板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3000
吊塔						
1	罗格朗 RJ45, 含线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1000
2	仪器承载托盘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1000
3	自吸合抽屉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1000
注射泵						
	电池	定制	深圳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980
	电源线	定制	深圳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80
	固定夹	定制	深圳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400

特别说明：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配件，免工时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价格(元)
1	延续保修合同	手术灯延续一年原厂保修服务	4499.00 (元) 1 年 (1 套)
2	延续保修合同	手术床延续一年原厂保修服务	6749.00 (元) 1 年 (1 套)
3	延续保修合同	吊塔延续一年原厂保修服务	111000.00 (元) 1 年 (包含本项目所有吊塔的数量以及注射泵)

特别说明：(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3、项目经理近三个月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品艳			社保电脑号：631773836			身份证号码：4301811978012100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台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7405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2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1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0240.0		5120.0	960.0		320.0	320.0		256.0		512.0		12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参保人：谢品艳
参保单位：深圳台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缴费期间：2025年06月至2026年01月
缴费金额：10240.00元
单位缴纳：5120.00元
个人缴纳：5120.00元
合计：10240.00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276a9116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740594
单位名称
深圳台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四、企业业绩情况证明材料。

1、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手术无影灯项目

合同

销 售 合 同

合同书编号: KLDHS-251011-01

甲方(出售方):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 深圳市金鸿冠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医院
LED 手术无影灯（双母灯）+高清摄像机	迈瑞	HyLED C70/C70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0	台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LED 手术无影灯	迈瑞	HyLED C70/C70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5	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手术无影灯（双头）	迈瑞	HyLED C50/C50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3	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手术无影灯	迈瑞	HyLED C70/C70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0	台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33197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叁拾壹万玖仟柒佰元整）									
备注：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签订合同后先支付 30% 货款, 发货前支付剩余尾款。

☐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 的货款; ____% 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收到货款后 30 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指定地点（最终用户）。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在 7 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无偿更换或补发；若为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 7 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5、甲方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交货时设备出厂时间小于 12 个月，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6、设备质保期内，甲方应每年至少有 4 次定期免费对仪器进行预防性维护保养。

第六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主机的保修期限为 3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第八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0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合同履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熊宽, 15814488877。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金松 13823573646。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金鸿冠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1栋31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209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法定代表人：金松
授权代理人：[Signature]	授权代理人：[Signature]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755978740210001	账号：0300612556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EFN8W15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DDWBA19H
电话：/	电话：13823573646
传真：/	传真：/
签字日期：2025 年 10 月 14 日	签字日期：2025 年 10 月 17 日

附件：货物清单、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件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一、LED 手术无影灯（双母灯）+高清摄像机（每台）					
1	双灯悬吊系统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2	灯头带 C 臂组件	迈瑞	HyLED C70/C70	2	套
3	灭菌手柄	迈瑞	HyLED C70/C70	4	个
4	天花吊顶装饰组件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5	灯头，触摸臂控	迈瑞	HyLED C70/C70	2	套
6	普通腔镜环境光	迈瑞	HyLED C70/C70	2	套
7	摄像系统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二、LED 手术无影灯（每台）					
1	中心轴	迈瑞	HyLED C70/C70	1	个
2	底盘防尘罩	迈瑞	HyLED C70/C70	1	个
3	灯头及弹簧旋转臂	迈瑞	HyLED C70/C70	1	个
4	双通道输血输液加温仪	迈瑞	HyLED C70/C70	2	套
5	1套可消毒手柄	迈瑞	HyLED C70/C70	2	套
三、手术无影灯					
1	无影灯 2个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2	2吊臂（灯头2个、摄像臂1个预留配套电源线及高清摄像传输线、显示屏臂1个，预留配套电源线及高清摄像传输线）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3	配套电源线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4	消毒手柄 4*1套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5	灯头内置高清摄像头 1*1套	迈瑞	HyLED C70/C70	1	套
四、手术无影灯（双头）（每台）					
1	中心轴	迈瑞	HyLED C50/C50	1	个

2	1 个盘防 尘罩	迈瑞	HyLED C50/C50	1	个
3	2 个灯头 及弹簧旋 转臂	迈瑞	HyLED C50/C50	1	套
4	2 套可消 毒手柄	迈瑞	HyLED C50/C50	2	套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州盈惠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手术无影灯项目中，经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LGCG2025000355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手术无影灯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1164000	1162430	/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1800000	1798500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1100000	1098590	
		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	1800000	1796000	
合计			5864000.00	5855520.00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伍佰捌拾伍万伍仟伍佰贰拾元整(合计：¥585552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叶一使，联系电话：0755-84092079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古丽萍，联系电话：13544360370

抄送：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金融服务平台<https://finance.szecgg.com/gm/web/guest/index>（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订单融资”），联系电话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合同



合同编号: YLSB20250025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手术无影灯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手术无影灯项目

项目编号: LGCG2025000355

项目类型: 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广州盈惠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手术无影灯项目(项目编号: LGCG2025000355)的招标结果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设备:

- 设备名称: LED手术无影灯、手术无影灯(双头)
- 设备品牌及规格型号: 迈瑞、HyLED C70/C70、HyLED C50/C50
- 设备产地及厂家: 中国、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 设备单价:
- 设备数量: LED手术无影灯 5 台、手术无影灯(双头) 3 台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玖万捌仟伍佰玖拾元整 (¥1098590.00 元)。
- 本合同金额包括设备价款, 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等(包括关税、增值税、商检费的一切费用)。
-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本合同执行期间设备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 供货一览表； (3) 交货地点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5) 投标承诺；
- (6) 服务承诺； (7)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9)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补充条款或协议。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所有权、使用权等物权方面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相关纠纷，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有关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须提供相应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及设备自然损耗除外，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第六条 包装和运输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设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运输费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以甲方书面供货通知起 30 天（日历日）内交货，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的实际需求为准。

2. 交货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由乙方将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 乙方负责将该套设备在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施工和安装调试设备，甲方应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并配合乙方施工和安装设备，并负责测试和验收设备以及监督乙方施工及合同保质期内履行责任的有关情况。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合同条款、采购要求及有关工程实施细节，保证工程质量，并接受甲方委托的有关部门监督、检测和质量验收。

5. 乙方需确保产品在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并在运输及安装过程中注意保护甲方场地设施。安装完成后，乙方须进行现场清理，并办理相关的交货手续。

6. 软硬件安装完成并进行一周的整体运行后,乙方负责性能自测,再经甲方组织检测合格后,则整套项目结束。如发现因设备质量、工程技术或安装调试给患者或医院造成的经济损失,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或相关专业专家检测、鉴定确认后,乙方无条件承担。

7. 验收时,乙方向甲方提供全套的设备清单及检验产品合格证、产品中文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手册、设备操作流程卡、故障代码表、维修密码及一切和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说明。如是进口产品还应提供英文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如不能提供维修资料,保修期在原基础上延长 12 个月。

8. 乙方在交货一周内提供现场免费的设备安装、调试,直至运行正常,并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由设备生产厂家代表、乙方、甲方使用科室、归口管理部门及相关科室共同验收,必要时邀请其他技术权威机构或专家共同进行验收,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9. 验收时以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偏离表为准;设备配置如《合同书》中约定的标准与招投标文件不符时,适用标准应以对甲方有利的标准优先适用,甲方有权选择决定适用何种标准,乙方应予以配合。如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与《合同书》不一致时,甲方有权选择对其有利的约定来要求乙方履行,乙方须予以配合。

10. 在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提供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的设备免费质保书(以甲方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注明设备免费质保起止日期,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付款。

11. 其他要求:

交货时,设备出厂时间小于12个月。

12. 其他约定:

(1) 乙方确保规范、安全地完成设备的安装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人身、财产损害事故或给第三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与甲方无关;

(2) 设备安装前厂家需派专业工程师到现场确认场地及安装环境是否符合该设备安装要求,如需改进出具书面整改意见,待医院整改、确认符合要求后出具安装条件合格的书面报告。

(3) 乙方应提前3日通知甲方设备送达的日期,以方便甲方做好接收准备。否则,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 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包括零配件)提供原厂免费保修期 3 年(免费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终身维护。保修期内非甲方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如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乙方公司或厂家工程师在接到维修要求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保修期内乙方负责该套设备软件的免费安装和免费的升级维护服务。软件系统终身免费升级。保修期后,全年原厂整机维保保费不高于设备价格 5%,且不高于同型号设备售后整机维保深圳市最低成交价。

2. 安排专业人员免费在现场对甲方临床操作人员进行专业的培训,并对维修工程师进行维护、维修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3. 在质保期内,乙方保证设备的开机率 $\geq 95\%$;若不能达到此开机率,将做以下处理:

(1) $90\% \leq \text{开机率} < 95\%$ 之间按一赔二延长质保期;

(2) $85\% \leq \text{开机率} < 90\%$ 之间按一赔五延长质保期;

(3) 开机率低于 85%,乙方无条件更换新机,并重新计算质保期,以及赔偿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

4.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1)。

5. 其他约定:

(1) 设备质保期内,乙方应每年至少有(4)次定期免费对仪器进行预防性维护保养,并提供保养单。

(2) 由乙方邀请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或具备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性能检测并出具性能检测合格证书,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应自行妥善处理设备外包装(木箱、纸箱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 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乙方不能及时消除,甲方为及时消除故障而发生费用的,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内乙方未按要求及时做预防性维护保养,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三次大的硬件故障或维修,乙方必须无条件免费延长质保期一年;若质保期内出现三次同样的大的硬件故障或维修,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并重新计算质保期。

(6) 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三次维修不及时(24小时内不能及时到达现场)乙方无条件免费延长质保期半年。

(7) 在临床使用过程中,因医疗设备安装及产品质量引发的任何不良后果(对病人和操作医生),甲方第一时间上报不良事件反映,且乙方承担一切赔偿及损失,严重者按法律途径解决。

第九条 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约定向乙方付款。

1. 货款: (1) 分期支付: ①根据各医院相关规定并在财政资金下达情况在合同签订完成并收到相应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额 30%-70%作为预付款;②设备到货、财政资金到位且收到乙方对应金额的发票,按照相应规定支付乙方累计不高于项目总额 95%货款;③设备验收合格、财政资金到位且收到乙方对应金额的发票,按照相应规定支付乙方剩余货款。当甲方本年度的资金预算不足以支付项目款项时,则需顺延至下年度支付。

(2) 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向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如因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导致无法按期支付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若本项目财政下达资金数不

足以支付合同约定的金额，则甲方按本项目财政下达资金数支付合同款，不足部分待新的项目资金下达后支付。

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广州盈惠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

账 号：1101768832200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9EWBAX5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计算。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的，甲方向乙方偿付设备总值的(10)%违约金。

2. 甲方逾期付设备款的，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0.5)%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10)%。甲方履行财政审批程序向乙方付款，如因财政审批程序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3.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10)%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设备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设备款(0.5)%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才交付设备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并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10)%的违约金。

5. 乙方超过90日仍未交付设备的，按不能交货处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20)%的违约金。

6. 乙方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30%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二条 免责条款

若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包括天灾、意外事故、政府法令等特殊客观事件)原因造成不能及时履行或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免除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对设备质量进行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支出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鉴定费、公证费、担保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第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

以下附件及乙方投标时提供的投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 售后服务承诺(厂家和代理商),含培训内容(加盖公章);

附件2: 供货一览表、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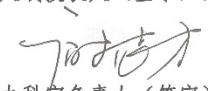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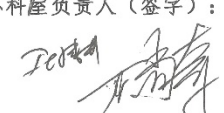
附件3: 设备常用配件、消耗品报价、优惠价(加盖公章);

附件4: 产品销售廉洁协议书;

附件5: 关于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其他约定条款: 无。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其中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面打印)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广州盈惠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华路175号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南江二路6号自编9栋(8#楼)12层1213
电 话: 0755-28870993	电 话: 020-84529295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分管领导、经办科室负责人(签字): 	
签约时间: 2025年10月20日	
签约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附件 2：供货一览表、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加盖公章）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设备	品牌	型号	技术指标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LED 手术无影灯	迈瑞	HyLED D C70/C7 0	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中国	5	台		
2	手术无影灯（双头）	迈瑞	HyLED D C50/C5 0	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中国	3	台		
合计总额：¥1098590 元									大写：壹佰零玖万捌仟伍佰玖拾元整

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部件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一、LED 手术无影灯（5 台）							
1	中心轴	迈瑞	HyLED C70/C70	5	个		
2	底盘防尘罩	迈瑞	HyLED C70/C70	5	个		
3	灯头及弹簧旋转臂	迈瑞	HyLED C70/C70	5	个		
4	双通道输血输液加温仪	迈瑞	HyLED C70/C70	10	套		
5	1 套可消毒手柄	迈瑞	HyLED C70/C70	10	套		
二、手术无影灯（双头）（3 台）							
1	中心轴	迈瑞	HyLED C50/C50	3	个		
2	1 个盘防尘罩	迈瑞	HyLED C50/C50	3	个		
3	2 个灯头及弹簧旋转臂	迈瑞	HyLED C50/C50	3	套		
4	2 套可消毒手柄	迈瑞	HyLED C50/C50	6	套		

注：货物清单、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内容须与投标文件一致，不得有遗漏。


 广州盈惠兴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2015 年 10 月 20 日

2、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

合同

销 售 合 同

合同书编号：20251017003

甲方（出售方）：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深圳市优瑞品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厂家	含税单价 (元)	数量	含税总 价(元)	备注
1	外科塔	HyPort P60	迈瑞		7		
2	麻醉吊塔	HyPort P30	迈瑞		14		
3	PACU 复苏 塔	HyPort P30	迈瑞		6		
4	腔镜吊塔 (内镜中 心)	HyPort P30	迈瑞		6		
5	产房外科 塔	HyPort P30	迈瑞		1		
6	备注：	1769460 元 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176946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玖仟肆佰陆拾元整）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签订合同后支付 100% 货款。

☐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 的货款；____% 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收到货款后 40 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龙岗第二人民医院（罗岗院区）。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验收时以本合同约定产品型号及配置清单为准，乙方在 7 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无偿更换或补发；若为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 7 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六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1、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主机的保修期限为 5 年，产品耗材不在保修范围内（自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非因使用单位的人为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协调产品厂家维修。保修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2、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 1 年内生产的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产品厂家相关要求。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或延迟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或延迟付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第八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0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合同履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熊宽, 15814488877。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吴禹 18926424924。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 1 栋 311 法定代表人: 王磊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账号: 755978740210001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EFN8W15J 电话: / 传真: / 签字日期: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优瑞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世茂之都 5 栋 A1901 法定代表人: 罗一斌 授权代理人: 罗一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翔支行 账号: 4000056109100646034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SHRBT8H 电话: 15870949288 传真: / 签字日期: 2025 年 10 月 17 日
---	---

产品配置清单（单台）：

产品名称	配置清单
外科塔	1. 双悬臂：1 套 2. 气电箱体：1 套 3. 设备平台：2 个 4. 抽屉：1 套 5. 网篮：1 套 6. 德标气体终端（O ₂ ×1；Air×1；Vac×2；CO ₂ ×2）：1 套 7. 电源插座 10A（国标）：8 个 8. 电源插座 16A（国标）：1 个 9. RJ45 通讯终端：1 个
麻醉吊塔	1. 双悬臂：1 套 2. 气电箱体：1 套 3. RJ45 信息插座模块（双网口）：2 个六类 4. 10A 五孔插座：10 个国标 5. 等电位端子：2 个 6. 箱体空白板：2 个 7. 气源孔白板：2 个 8. 德标空气终端物料包：1 个 9. 德标负压终端物料包：2 个 10. 德标氧气终端物料包：2 个 11. 德标笑气终端物料包：1 个 12. 德标负压式 AGSS 终端物料包：1 个 13. 单托盘：1 个 14. 吊箱式输液架支臂：1 根 15. 吊箱式抽屉组件：1 个 16. 网篮：1 个
PACU 复苏塔	1. 双悬臂：1 套 2. 气电箱体：1 套

	3. 设备平台：2 个 4. 抽屉：1 套 5. 网篮：1 套 6. 德标气体终端（O ₂ ×2；Air×2；Vac×2）：1 套； 7. 电源插座 10A（国标）：8 个 8. RJ45 通讯终端：1 个 9. 双关节输液支架：1 套 10. 输液杆：1 套
腔镜吊塔（内镜中心）	1. 双悬臂：1 套 2. 气电箱体：1 套 3. 设备平台：4 个 4. 抽屉：1 套 5. 网篮：1 套 6. 德标气体终端（CO ₂ ×1；Air×1；Vac×2；O ₂ ×1）：1 套 7. 电源插座 10A（国标）：8 个 8. 16A（国标）：1 个 9. RJ45 通讯终端：1 个； 10. 同底座显示器弹簧臂：1 个 11. 内镜挂架：2 个 12. 显示器双关节延伸臂：1 个
产房外科塔	1. 双悬臂：1 套 2. 气电箱体：1 套 3. RJ45 信息插座模块（双网口）：2 个（六类） 4. 10A 五孔插座：10 个国标 5. 等电位端子：2 个 6. 箱体气刹孔白板：2 个 7. 气源孔白板：1 个 8. 德标空气终端物料包：1 个 9. 德标负压终端物料包：2 个

	10. 德标氧气终端物料包：2 个 11. 单托盘：1 个 12. 吊箱式输液架支臂：1 根 13. 吊箱式抽屉组件：1 个 14. 网篮：1 个
--	---

经销商与最总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中，经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LGCG2025000360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	840000	839930	/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2627100	2620750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3873000	3862670	
合计			7340100.00	7323350.00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柒佰叁拾贰万叁仟叁佰伍拾元整(合计：¥732335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叶一使，联系电话：0755-84092079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叶秋花，联系电话：18565655015

抄送：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服务平台<https://finance.szggzy.com/gmweb/gzmsbaw>（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选“融资”），咨询电话0755-38889991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经销商与最总客户的合同



合同编号: YLSB20250028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吊桥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
项目编号: LGCG2025000360
项目类型: 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项目编号: LGCG2025000360)的招标结果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设备:

- 设备名称: ICU 桥塔、急诊抢救室桥塔、EICU 桥塔、NICU 桥塔
- 设备品牌及规格型号: 迈瑞、定制
- 设备产地及厂家: 南京、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 设备单价:

- 设备数量: ICU 桥塔 12 台、急诊抢救室桥塔 8 台、EICU 桥塔 7 台、NICU 桥塔 6 台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捌拾陆万贰仟陆佰柒拾元整(¥3862670.00 元))。
- 本合同金额包括设备价款, 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等(包括关税、增值税、商检费等一切费用)。
-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本合同执行期间设备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 供货一览表；
- (3) 交货地点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 投标承诺；
- (6) 服务承诺；
- (7)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9)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补充条款或协议。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所有权、使用权等物权方面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相关纠纷，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有关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须提供相应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及设备自然损耗除外，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第六条 包装和运输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设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运输费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以甲方书面供货通知起 30 天（日历日）内交货，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的实际需求为准。

2. 交货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由乙方将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 乙方负责将该套设备在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施工和安装调试设备，甲方应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并配合乙方施工和安装设备，并负责测试和验收设备以及监督乙方施工及合同保质期内履行责任的有关情况。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合同条款、采购要求及有关工程实施细节，保证工程

质量,并接受甲方委托的有关部门监督、检测和质量验收。

5.乙方需确保产品在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并在运输及安装过程中注意保护甲方场地设施。安装完成后,乙方须进行现场清理,并办理相关的交货手续。

6.软硬件安装完成并进行一周的整体运行后,乙方负责性能自测,再经甲方组织检测合格后,则整套项目结束。如发现因设备质量、工程技术或安装调试给患者或医院造成的经济损失,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或相关专业专家检测、鉴定确认后,乙方无条件承担。

7.验收时,乙方向甲方提供全套的设备清单及检验产品合格证、产品中文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手册、设备操作流程卡、故障代码表、维修密码及一切和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说明。如是进口产品还应提供英文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如不能提供维修资料,保修期在原基础上延长12个月。

8.乙方在交货一周内提供现场免费的设备安装、调试,直至运行正常,并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由设备生产厂家代表、乙方、甲方使用科室、归口管理部门及相关科室共同验收,必要时邀请其他技术权威机构或专家共同进行验收,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9.验收时以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偏离表为准;设备配置如《合同书》中约定的标准与招投标文件不符时,适用标准应以对甲方有利的标准优先适用,甲方有权选择决定适用何种标准,乙方应予以配合。如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与《合同书》不一致时,甲方有权选择对其有利的约定来要求乙方履行,乙方须予以配合。

10.在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提供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的设备免费质保书(以甲方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注明设备免费质保起止日期,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付款。

11.其他要求:

交货时,设备出厂时间小于12个月。

12.其他约定:

(1)乙方确保规范、安全地完成设备的安装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人身、财产损害事故或给第三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与甲方无关;

(2)设备安装前厂家需派专业工程师到现场确认场地及安装环境是否符合该设备安装要求,如需改进出具书面整改意见,待医院整改、确认符合要求后出具安装条件合格的书面报告。

(3)乙方应提前3日通知甲方设备送达的日期,以方便甲方做好接收准备。否则,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包括零配件)提供原厂免费质保期3年,终身维护。(质量保证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质保期内非甲方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如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乙方公司或厂家工程师在接到维修要求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质保期内乙方负责该套设备软件的免费安装和免费的升级维护服务。软件系统终

身免费升级。质保期后，全年原厂整机维保保费不高于设备价格 5%，且不高于同型号设备售后整机维保深圳市最低成交价。

2. 安排专业人员免费在现场对甲方临床操作人员进行专业的培训，并对维修工程师进行维护、维修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3. 在质保期内，乙方保证设备的开机率 $\geq 95\%$ ；若不能达到此开机率，将做以下处理：

(1) $90\% \leq \text{开机率} < 95\%$ 之间按一赔二延长质保期；

(2) $85\% \leq \text{开机率} < 90\%$ 之间按一赔五延长质保期；

(3) 开机率低于 85%，乙方无条件更换新机，并重新计算质保期，以及赔偿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

4.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1）。

5. 其他约定：

(1) 设备质保期内，乙方应每年至少有（4）次定期免费对仪器进行预防性维护保养，并提供保养单。

(2) 由乙方邀请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或具备国家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性能检测并出具性能检测合格证书，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应自行妥善处理设备外包装（木箱、纸箱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 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乙方不能及时消除，甲方为及时消除故障而发生费用的，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内乙方未按要求及时做预防性维护保养，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三次大的硬件故障或维修，乙方必须无条件免费延长质保期一年；若质保期内出现三次同样的大的硬件故障或维修，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全新设备，并重新计算质保期。

(6) 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三次维修不及时（24 小时内不能及时到达现场）乙方无条件免费延长质保期半年。

(7) 在临床使用过程中，因医疗设备安装及产品质量引发的任何不良后果（对病人和操作医生），甲方第一时间上报不良事件反映，且乙方承担一切赔偿及损失，严重者按法律途径解决。

第九条 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约定向乙方付款。

1. 货款：（1）分期支付：①根据各医院相关规定并在财政资金下达情况在合同签订完成并收到相应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额 30%-70%作为预付款；②设备到货、财政资金到位且收到乙方对应金额的发票，按照相应规定支付乙方累计不高于项目总额 95%货款；③设备验收合格、财政资金到位且收到乙方对应金额的发票，按照相应规定支付乙方剩余货款。当甲方本年度的资金预算不足以支付项目款项时，则需顺延至下年度支付。

(2) 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向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如因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导致无法按期支付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若本项目财政下达资金数不足以支付合同约定的金额,则甲方按本项目财政下达资金数支付合同款,不足部分待新的项目资金下达后支付。

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 337010100100832755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853816693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计算。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的,甲方向乙方偿付设备总值的(10)%违约金。

2. 甲方逾期付设备款的,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0.5)%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10)%。甲方履行财政审批程序向乙方付款,如因财政审批程序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3.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10)%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设备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设备款(0.5)%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才交付设备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并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10)%的违约金。

5. 乙方超过90日仍未交付设备的,按不能交货处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20)%的违约金。

6. 乙方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30%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二条 免责条款

若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包括天灾、意外事故、政府法令等特殊客观事件)原因造成不能及时履行或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免除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对设备质量进行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违约方应承担违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支出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鉴定费、公证费、担保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第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

以下附件及乙方投标时提供的投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 售后服务承诺(厂家和代理商),含培训内容(加盖公章);

附件2: 供货一览表、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加盖公章);

附件3: 设备常用配件、消耗品报价、优惠价(加盖公章);

附件4: 产品销售廉洁协议书;

附件5: 关于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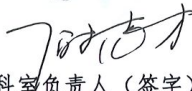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其他约定条款: 无。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其中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面打印)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华路175号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石井社区荔景南路75号
电 话: 0755-28870993	电 话: 0755-89921388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分管领导、经办科室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签约时间: 2015年10月22日	
签约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附件 2：供货一览表、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加盖公章）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设备	品牌	型号	技术指标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ICU 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见附件 2.1	南京	12	台		
2	急诊抢救室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南京	8	台		
3	EICU 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南京	7	台		
4	NICU 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南京	6	台		
合计总额：¥ 3862670 元									大写：叁佰捌拾陆万贰仟陆佰柒拾元整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15 年 06 月 22 日

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配置清单:

一、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ICU 桥塔

湿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 2 层
- 3、抽屉: 1 套
- 4、输液架: 1 个; 延展臂: 1 个
- 5、气体终端 1 套 (氧气端口 2 个; 空气端口 2 个; 负压端口 2 个)
- 6、电源插座: 8 个
- 7、网络终端: 2 个
- 8、等电位柱: 2 个

干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 2 层
- 3、抽屉: 1 套
- 4、气体终端 1 套 (氧气端口 2 个; 空气端口 2 个; 负压端口 2 个)
- 5、电源插座: 8 个
- 6、网络端口: 2 个
- 7、吸痰管收纳盒: 1 个

二、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急诊抢救室桥塔

湿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 2 层
- 3、抽屉: 1 套
- 4、输液架: 1 个; 延展臂: 1 个
- 5、气体终端 1 套 (氧气端口 2 个; 空气端口 2 个; 负压端口 2 个)
- 6、电源插座: 8 个
- 7、网络终端: 2 个
- 8、等电位柱: 2 个

干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5、电源插座：8个
- 6、网络端口：2个
- 7、吸痰管收纳盒：1个

三、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EICU 桥塔

湿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输液架：1个，延伸臂：1个
- 5、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6、电源插座：8个
- 7、网络终端：2个
- 8、等电位柱：2个

干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5、电源插座：8个
- 6、网络端口：2个
- 7、吸痰管收纳盒：1个

四、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NICU 桥塔

湿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输液架：1个；延展臂：1个
 - 5、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6、电源插座：12个
 - 7、网络终端：4个
 - 8、等电位柱：2个
- 干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5、电源插座：12个
 - 6、网络端口：4个
 - 7、网篮：2个

注：货物清单、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内容须与投标文件一致，不得有遗漏。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15年10月22日

附件 2.1

1. 吊塔宣称承重 $\geq 300\text{Kg}$ ，安全承重应不低于宣称承重的 4 倍。（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2. 滑车最大移动范围 $\geq 410\text{mm}$ ，终端箱转动范围 $\geq 340^\circ$ ；

3. 吊桥吊柱内置触摸屏，可通过触控屏控制阅读灯、导航灯、手术辅助照明灯、节律照明。（提供产品彩页或加盖厂家公章的技术白皮书）

4. 吊塔智能照明系统中要求包含节律照明功能，模拟太阳 24 小时变化光谱，根据时间色温照度自动变化（提供产品彩页证明）

5. 吊塔智能照明系统分段式检查灯要求为帽檐式结构，与吊塔设备一体，包含 ≥ 85 颗 LED，至少满足临床清创床旁小手术开展（提供产品彩页或加盖厂家公章的技术白皮书）

6. 吊塔智能照明系统分段式检查灯同时可分头部、腹部两段式照明，照度至少五级可调，最高中心照度 $\geq 10000\text{lx}$ ，色温 $\geq 4000\text{K}$ （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

3、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

合同

销 售 合 同

合同书编号：

甲方（出售方）：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深圳市金鸿冠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第 二 条 商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位、生产厂家及总价：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医院
ICU 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2	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急诊抢救室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8	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EICU 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7	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NICU 桥塔	迈瑞	HyPort R80-II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6	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ICU 设备专用吊桥	迈瑞	HyPort R80-II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1	台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双臂吊桥	迈瑞	HyPort P30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4	台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427491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柒万肆仟玖佰壹拾元整）									
备注：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签订合同后先支付 30% 货款，发货前支付剩余尾款。

☐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 的货款；____ % 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收到货款后 30 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指定地点（最终用户）。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在 7 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无偿更换或补发；若为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 7 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5、甲方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交货时设备出厂时间小于 12 个月，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6、设备质保期内，甲方应每年至少有 4 次定期免费对仪器进行预防性维护保养。

第七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主机的保修期限为 3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

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第八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0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合同履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熊宽，15814488877。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金松 13823573646。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金鸿冠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1栋31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209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法定代表人：金松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755978740210001	账号：0300612556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EFN8W15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DDWBA19H
电话：/	电话：13823573646
传真：/	传真：
签字日期：2025 年 10 月 14 日	签字日期：2025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货物清单、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配置清单：

一、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ICU 桥塔

湿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输液架：1个；延展臂：1个
- 5、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6、电源插座：8个
- 7、网络终端：2个
- 8、等电位柱：2个

干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5、电源插座：8个
- 6、网络端口：2个
- 7、吸痰管收纳盒：1个

二、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急诊抢救室桥塔

湿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输液架：1个；延展臂：1个
- 5、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6、电源插座：8个
- 7、网络终端：2个
- 8、等电位柱：2个

干区：

- 4、输液架：1个；延展臂:1个
 - 5、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6、电源插座：12个
 - 7、网络终端：4个
 - 8、等电位柱：2个
- 干区：
- 1、吊柱式箱体
 - 2、设备托盘：2层
 - 3、抽屉：1套。
 - 4、气体终端1套（氧气端口2个；空气端口2个；负压端口2个）
 - 5、电源插座：12个
 - 6、网络端口：4个
 - 7、网篮：2个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序号	双臂吊桥配置件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1	吊塔	迈瑞	/	1	台	/	/
2	配件	迈瑞	/	1	套	/	/

序号	ICU 设备专用吊桥 -配置件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1	干区						
	滑车	迈瑞	/	1	套	/	/
	气刹把手	迈瑞	/	1	套	/	/
	吊柱式气电箱	迈瑞	/	2	个	/	/
	设备托盘	迈瑞	/	1	层	/	/
	抽屉	迈瑞	/	1	个	/	/
	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迈瑞	/	1	套	/	/
	气体插座（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迈瑞	/	/	个	/	/
	电源插座	迈瑞	/	10	个	/	/
	网络接口	迈瑞	/	2	个	/	/
	等电位柱	迈瑞	/	2	个	/	/
	呼吸球囊收纳盒	迈瑞	/	1	个	/	/
	电源线收纳盒	迈瑞	/	1	个	/	/
	导联线收纳装置	迈瑞	/	1	个	/	/
2	湿区						
	滑车	迈瑞	/	1	套	/	/
	气刹把手	迈瑞	/	1	套	/	/
	吊柱式气电箱	迈瑞	/	1	个	/	/
	设备托盘	迈瑞	/	2	层	/	/
	抽屉	迈瑞	/	1	个	/	/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迈瑞	/	1	套	/	/
	输血输液加温仪（单通道）	迈瑞	/	1	套	/	/
	组合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迈瑞	/	1	套	/	/
	气体插座（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2 个，氧气 1 个）	迈瑞	/	/	/	/	/
	电源插座	迈瑞	/	10	个	/	/
	网络接口	迈瑞	/	2	个	/	/
	等电位柱	迈瑞	/	2	个	/	/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迈瑞	/	1	个	/	/
	手套收纳盒	迈瑞	/	1	个	/	/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中，经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LGCG2025000360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喉医院	840000	839930	/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2627100	2620750	
		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3873000	3862670	
合计			7340100.00	7323350.00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柒佰叁拾贰万叁仟叁佰伍拾元整(合计：¥732335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叶一使，联系电话：0755-84092079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叶秋花，联系电话：18565655015

抄送：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金融服务平台<https://finance.szecp.com/gov/web/guest/index>（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云“订单融资”）查询电话：0755-28888999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合同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采购设备合同

合同编号: SJ1202500031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
项目

项目编号: LGCG2025000360

采购单位(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
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洽谈结果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设备:

1. 设备名称: ICU 设备专用吊桥
2. 设备品牌及规格型号: 迈瑞 / HyPort R80-II
3. 设备产地及厂家: 南京 /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4. 设备单价:
5. 设备数量: 21 台
6. 设备名称: 双臂吊桥
7. 设备品牌及规格型号: 迈瑞 / HyPort P30
8. 设备产地及厂家: 南京 /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9. 设备单价:

10. 设备数量: 4 台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贰万柒佰伍拾元整（¥ 2620750 .00 元）。

本合同金额包括设备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包括关税、增值税、商检费等一切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等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委托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牵头批量集中采购吊桥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LGCG2025000360） 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 供货一览表；
- (3) 交货地点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 投标承诺；
- (6) 服务承诺；
- (7)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9)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合同补充条款或协议。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以及所有权、使用权等物权方面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有关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须提供相应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第六条 包装和运输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设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运输费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由甲方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2. 交货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3. 交货方式：由乙方将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 乙方负责将该套设备在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施工和安装调试设备，甲方应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并配合乙方施工和安装设备，并负责测试和验收设备以及监督乙方施工及合同保质期内履行责任的有关情况。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合同条款、采购要求及有关工程实施细节，保证工程质量，并接受甲方委托的有关部门监督、检测和质量验收。

5. 软硬件安装完成并进行一个月的整体运行后，乙方负责性能自测，再经甲方组织检测合格后，则整套项目结束。如发现因设备质量、工程技术给患者或医院造成的经济损失，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或相关专业专家检测、鉴定确认后，乙方应无条件承担赔偿责任，且相关检测、鉴定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设备到达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全套的设备清单及检验产品合格证、中英文使用说明书、操作流程卡（塑封好的）及其它的技术资料，进口设备必须提供正常有效的报关证明（报关单、海关增值税发票）及合法有效的商检合格证明（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设备的款项）。乙方在交货一周内提供现场免费的设备安装、调试，直至运行正常，并由设备生产厂家代表、乙方、甲方使用科室和设备科共同验收，必要时邀请其他技术权威机构或专家共同进行验收，一切费用乙

方承担。

7. 验收时以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偏离表为准；如果本合同中约定的设备配置标准与招投标文件不符时，适用标准应以对甲方有利的标准优先适用，甲方有权选择决定适用何种标准，乙方应予以配合。如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甲方有权选择对其有利的约定来要求乙方履行，乙方须予以配合。

8. 在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提供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的设备保修书（以甲方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注明设备保修起止日期，并加盖乙方公章，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

9. 其他约定：根据招标文件，乙方应提供设备故障代码表、维修密码。

第八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 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包括零配件）提供免费保养（即质保期）3年，保修期3年，终身维护。（质保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从质保期满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非甲方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质保期外乙方维修按市场的优惠价格只收零配件费用，不能收取人工费用（食宿和交通等）。乙方公司或厂家工程师在接到维修要求后1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24小时如故障处理不好，应提供备用机给甲方。质保期内、外乙方负责该套设备软件的免费安装和免费的升级维护服务。质保期内乙方负责该设备软件的免费安装和免费升级维护服务，质保期满之日起3年内免费

提供软件升级、终身软件备份。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3. 其他约定：提供备品备件清单，提供消耗品优惠价格，提供零配件优惠价格。

第九条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按相关规定程序向乙方办理付款。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1. 货款：（1）根据各医院相关规定并在财政资金下达情况在合同签订完成并收到相应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额 30%-70%作为预付款；设备到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支付进度款及验收合格尾款由各医院实际情况协定；

（2）根据各医院相关规定并在财政资金下达情况在合同签订完成并收到相应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额 30%-70%作为预付款；设备到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支付进度款及验收合格尾款由各医院实际情况协定；

2. 合同款的付款方式：转账结算。

3. 其他无。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如因财政资金不到位等不可控因素导致的逾期支付，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所交付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所交付产品、工程或者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的，或在投标阶段为了中标而盲目虚假承诺、低价恶性竞争，在履约阶段则通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而获取利润的，采购人将根据标的的性质以及损失大小，可以合理选择要求乙方承担修理、更换、重做、退货、减少价款或者报酬等违约责任。

3. 乙方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30% 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不能交付设备的，应该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每日偿付设备款 百分之零点三 违约金；如逾期天数达到或超过 30 天的，甲方将有权终止本合同且乙方仍应向甲方支付设备款 3%/日的违约金。此外，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预期利润损失等。

4. 由于乙方的原因，在货到一周内未进行安装调试，每超过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百分之零点三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到货后 15 日内乙方仍未进行安装调试工作，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律程序向乙方进行

索赔。

5. 保修期内该套设备如出现任何故障,乙方未能在24小时内及时提供服务或到达现场,经甲方通知二次后,乙方仍未能及时提供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6.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或法院(仲裁委)指定独立的中立专业机构进行产品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

7.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通过法律途径向乙方索赔或其他因乙方违约而使甲方产生的合理维权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

第十二条 免责条款

若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包括天灾、意外事故、交通运输、政府法令等特殊客观事件)原因造成不能及时履行或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免除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对设备质量进行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

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乙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

以下附件及乙方投标时提供的投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售后服务承诺(厂家和代理商)，含培训内容(加盖公章)；

附件 2：供货一览表；

附件 3：货物清单、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加盖公章)；

附件 4：设备常用配件、消耗品报价、优惠价(加盖公章)；

附件 5：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附件 6：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附件 7：致全体供应商的公开信。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其他约定条款： /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 乙方：深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地址：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 5333 号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

道石井社区荔景南路

75 号 3 栋 301 及整层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贺威

经办人：

经办人：李桂东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农商行坪地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

部

帐 号：000070523706

帐 号：337010100100832755

签约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签约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4、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合同

销 售 合 同

合同书编号：20250714001

甲方（出售方）：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厂家	含税单价 (元)	数量	含税总 价(元)	备注			
1	手术无影 灯	迈瑞、HyLED C8/C8	南京迈 瑞生物 医疗电 子有限 公司							
6	备注：	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460227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陆万零贰佰贰拾柒元整）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签订合同后先支付 30% 货款，发货前支付剩余尾款。

☐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 的货款；____ % 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 收到货款后 35 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验收时以本合同约定产品型号及配置清单为准，且需在3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若为乙方或使用单位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7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七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1、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主机的保修期限为5年，产品耗材不在保修范围内（自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非因使用单位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协调产品厂家维修。保修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2、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1年内生产的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产品厂家相关要求、及招标技术要求。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或延迟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或延迟付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10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

效证明文件。按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1栋311 法定代表人：王磊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账号：7559787402100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EFN8W15J 电话：/ 传真：/ 签字日期：2025 年 7 月 14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土李朗社区方鑫路24号红岭集团物业管理公司5栋101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8863746XG 电话： 传真： 签字日期：2025 年 7 月 14 日
--	--

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件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迈瑞	HyLED C8/C8	3	台	
2	双灯悬吊系统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3	套	
3	C 臂组件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6	套	
4	操作手柄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6	个	
5	消毒手柄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24	个	
6	监护仪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1	套	
7	灯头（含色温调节、触摸臂控，阴影管理功能）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6	套	
8	移动无影灯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1	套	
9	中文说明书（另电子版 1 份）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3	套	
10	中文操作流程卡另电子版 1 份）	主机配套	主机配套	3	套	

验收单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项目
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晶艳	交接日期	2025 年 11 月 5 日
验收内容： 我单位所施工的“ <u>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u> ”工程已完成施工项目，且根据初次验收意见进行了整改，目前已交付“ <u>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u> ”单位使用			
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1月5日	
	发包单位意见	意见：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1月6日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Notification of Award

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非常高兴地通知贵司为《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510SZ093420）的中标人，中标信息如下：

标的名称	数量	产地、品牌、型号	交货期	中标金额 (单位：元)
手术无影灯	3 套	南京、迈瑞、 HyLED C8/C8	签订合同后 30（天）日历日 内，包括双休日及法定节假 日，不等同于工作日	¥655,500.00

请贵司凭此中标通知书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在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签订正式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顺颂商祺！

再次感谢贵司对本次招标项目及我司工作的支持。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联系人：祝工

联系方式：0755-2890465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 6082 号

中标人：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其荣

联系电话：13823259373

请贵司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及时将合同盖章关键页扫描件发给我司备案（联系人：张琪琪，电话：0755-82337260，邮箱：zhangqiqi@ebidding.com，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1001 号银盛大厦 807）。

国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7768198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合同

合同编号：Y Z B 2 0 2 5 0 4 0 1 A 0 0 3 0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医疗设备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0724-2510SZ093420

采购单位（甲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供 应 商（乙方）：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设备：或详见附件“供货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注册证名称	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号	设备品牌和规格型号	设备产地及生产厂家	单价 (元)	数量 (台/套)	总价 (元)
1	手术无影灯	LED 手术无影灯	苏械注准 20172010033	迈瑞、HyLED C8/C8	南京、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人民币：655500.00 元）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人民币655500元整）。

本合同金额包括设备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包括关税、增值税、商检费等一切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采购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供货一览表；
-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合同补充条款或协议。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设备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以及所有权、使用权等物权方面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有关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检测标准或具有有关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须提供相应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骑缝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
(龙岗段) 608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4806933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大和支行

账号：0000705837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74558354773

纳税识别号：440307455835477

乙方：深圳市宝睿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方鑫路 24 号红岭集团物业管理公司 5 栋 101

法定代表人：刘创林

委托代理人：刘创林

电话：1382325937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翔支行

账号：40000561091003946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63746XG

纳税识别号：9144030008863746XG

签约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

签约地址：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2、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塔（1拖23），吊塔，360度旋转
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合同

销售合同

合同书编号：20250728001

甲方（出售方）：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购买方）：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厂家及总价：

品名	规格	厂家	含税单价 (元)	数量	含税总价 (元)	配置
手术床	HyBase 6300	迈瑞		1		详见附件
干湿分离吊桥 (1拖23)	HyPort R80T-II	迈瑞		23		详见附件
吊塔	HyPort P30	迈瑞		17		详见附件
360度旋转医 用悬吊系统	HyPort R80T-II	迈瑞		13		详见附件
备注:	按照乙方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总价（含税费及运费）:人民币:2467806.00元（大写:贰佰肆拾陆万柒仟捌佰零陆元）（此价已包含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设备进场所需施工费、安装调试、培训、增值税等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二条 付款方式（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自签订合同3个工作日内乙方先支付30%货款，发货前支付剩余尾款。甲方在收到乙方全额货款并收到进项发票后（最终以厂家开具时间为准），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全额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自设备安装验收及培训合格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的货款；____%的余款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三条 交货期（请选择相应的条款并打“√”）

☒收到货款后40日内交货（最终以厂家发货时间为准）。

☐ 年 月 日前交货。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由甲方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收货地址：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指定楼层位置

注：产品交付乙方前，其毁损及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即视为甲方完成产品交付。

第五条 包装

标准包装。

第六条 验收及安装

1、产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在 7 日内完成产品验收并提出异议，超期则视为验收合格。

2、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若为产品数量、型号、品牌、规格不符合本协议约定或者存在质量问题的，由甲方负责无偿更换或补发；若为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甲方可协助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自乙方收货之日起 7 日内协调产品厂家人员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培训，以保障乙方对设备的正常使用。

4、产品由厂家负责安装，安装调试完后，乙方人员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签字即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七条 保修服务及保修期

自装机之日起，产品厂家负责设备的保修服务，甲方负责协助联系设备的保修事宜。设备的保修期限为 8 年（自设备安装之日起计算），设备人为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甲方在获得本合同约定产品厂家在本合同约定区域及产品官方授权有效期内，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 【4】 次。若因其他原因，甲方不再具备本合同约定产品厂家在本合同约定区域及产品官方授权，则甲方不再承担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 【4】 次，由厂家协调后续服务事宜，保修期限届满后，产品厂家可继续为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适当的配件更换及人工维修费用，具体金额另行协商。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不交货或延迟交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如拒付货款或延迟付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本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第九条 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疫情以及其它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 10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合同履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指定联系人

甲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朱文芳: 18682409900

乙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汪秤娣 0755-86562876

如一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更改需即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进行相关通知及回复视为有效通知及回复。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附件: (1) 设备配置清单;

(2) 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招标技术参数;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大园工业区1栋311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中山园路9号君翔达办公楼 B304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法定代表人：彭翠婷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账号：755978740210001	账号：75107487443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EFN8W15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RJQC3B
电话：	电话：0755-86562876
传真：	
签字日期：2025年8月11日	签字日期：2025年8月11日

附件：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生产厂家
手术床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头板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背板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缚身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9	托手架	1	对	定制（南京迈瑞）
10	麻醉屏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干湿分离吊桥(1 拖 23)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2 个，氧气 1 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注射泵	1	套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吊塔				
1	机械悬臂（长度根据场地灵活选择）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六面体吊柱式气电箱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托盘（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抽屉（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气体终端（氧气 2 个，负压吸引 1 个，空气 2 个，二氧化碳 1 个，麻醉废气 1 个，气源种类及对应端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搭配）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10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8	个	定制（南京迈瑞）
7	16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视频接口（数量及端口类型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双关节延伸臂及输液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配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配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招标技术参数

项目编号: SZCG2025000570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 干湿分
项目名称: 高吊桥(1拖23), 吊塔, 360度旋转医
用悬吊系统采购

四、技术要求

说明: 1、评分时, 如对一项招标技术要求(以划分框为准)中的内容存在两处(或以上)负偏离的, 在评分时只作一项负偏离扣分。

2、带★号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不作为评分准则中的评分内容, 如未响应或出现负偏离的, 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带“▲”指标项为重要参数条款, 负偏离时依相关评分准则内容作重点扣分处理。

3、招标技术要求中, 用红色加粗字体标注的指标项均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其余指标项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涉及区间的参数除特别注明以外, 产品参数区间不在招标要求区间范围内的视为负偏离, 例: 区间要求为 5-20ML, 所投产品, 范围最小值 $\geq$ 5ML, 范围最大值 $\leq$ 20ML, 即为满足该项技术要求。

5、检验(检测)报告要求具有 CMA 标识的, 若有材料证明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测的机构许可(认可)CMA 资质范围内的, 该检验(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作负偏离处理。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手术床 (电动综合手术床)	1.手术床为电动液压驱动, 电动调节面升降、前后倾、左右倾、背板升降、刹车等。 2.手术床可前后平移功能, 平移距离$\geq$310mm 且全部为可透视材质制成; 3.▲台面高度最低$\leq$500mm; (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材料) 4.腿板为无段阻尼气压结构, 可轻易调整腿部手术位置, 随意定位; 操作便捷, 头、脚板可互换安装, 满足不同手术需求; 5.手术床床垫采用多层复合技术, 由记忆海绵材料制成, 厚度为$\geq$70mm, 床垫接缝处采用无缝拼接技术; (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6.可一键式调节自动水平复位; 7.具有一键形成屈曲、反屈曲体位功能。(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8.台柱配备辅助控制面板, 清晰可见, 方便寻找操作体位;

		9.配备无线遥控器（带平移），方便手术体位的操作； 10.手术床可拆卸模块的安装关节处均采用一键按键快插式连接结构，降低医护人员操作难度；（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 11.▲手术床升降距离≥490mm，即可适用于神经外科等低体位手术需要，又可适用于骨科等需要拍片等高体位手术需要；（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材料） 12.手术床配有高性能充电电池，可满足≥50次手术或≥1周手术需求；确保手术床在无交流电源供电状态下工作。 13.设备整机出厂前进行油路系统过滤处理，防止杂质堵塞，保证手术床经久耐用；（提供设备工厂整机油路过滤工艺照片） 14.床体框架、侧轨、升降柱采用防锈耐腐蚀的不锈钢材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手术床通过电磁兼容性测试，保障设备使用过程安全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翻板可90度外展后再下折，操作便捷；（提供外展、下折实物照片证明） 17.手术床纵向最大倾斜角度（头倾/脚倾）：≥25°； 18.手术床侧向最大倾斜角度（左倾/右倾）：≥20°； 19.手术床背板最大倾斜角度（标准模式上/下）：上折≥75°；下折≥35°； 20.手术床腿板最大倾斜角度（标准模式上/下）：上折≥15°；下折≥85°； 21.手术床承载重量：≥350kg；（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配置清单（单套）：手术床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td><td>1</td><td>台</td></tr><tr><td>2</td><td>记忆海绵床垫</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头板</td><td>1</td><td>个</td></tr><tr><td>4</td><td>背板</td><td>2</td><td>个</td></tr><tr><td>5</td><td>分体式腿板</td><td>1</td><td>套</td></tr><tr><td>6</td><td>备用控制面板</td><td>1</td><td>套</td></tr><tr><td>7</td><td>无线遥控器</td><td>1</td><td>个</td></tr><tr><td>8</td><td>缚身带</td><td>1</td><td>套</td></tr><tr><td>9</td><td>托手架</td><td>1</td><td>对</td></tr><tr><td>10</td><td>麻醉屏架</td><td>1</td><td>套</td></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3	头板	1	个	4	背板	2	个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8	缚身带	1	套	9	托手架	1	对	10	麻醉屏架	1	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3	头板	1	个																																											
4	背板	2	个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8	缚身带	1	套																																											
9	托手架	1	对																																											
10	麻醉屏架	1	套																																											
2	干湿分离吊桥（1弛23）	1、▲吊塔外壳涂膜附着力参照ISO2409-2020测试方法，附着力达到最高等级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吊塔外壳在中性盐雾试验中，测试方法参照ISO9227:2022标准，外观评价参照ISO10289:1999，评价等级最高为10。（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3、吊塔宣称承重 $\geq 300\text{Kg}$ ，同时安全承重应为宣称承重的4倍。（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所有吊塔均配有良好的气体刹车系统，保证吊塔使用时不产生漂移。
	5、吊塔承载部件经承受2倍额定安全载荷后，应无永久性的损坏，且相对负载表面的偏移 $\leq 10^\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基础架平摆施加荷载至 10000N.m 的试验扭矩，持续 $\geq 10\text{min}$ ，法兰盘水平偏角 $\leq 0.4^\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吊塔关节轴承可在额定载荷下，运行次数 ≥ 11 万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吊塔气管通过国家相关标准和生物相容性认证，医用软管为PVC三层管设计，内层为食品级材料，中间层为聚酯线加强层，符合医疗标准无异味，通过生物相容性测试
	9、吊塔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刹车除外）应能承受 1MPa 的气压试验，不能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吊塔的负压吸引系统应能承受 500kPa 的气压试验，不能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吊塔内部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的气密性应在承受 $500(\pm 100)\text{kPa}$ 的气压， 5min 后，压降 $\leq 1\%$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医用气体正压柔性管内部直径应 $\geq 5\text{mm}$ ；负压的管吸管道内部直径应 $\geq 6\text{m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底板具有开孔，在模拟氧气泄露流量为 11L/min 时，腔体内部的氧气浓度不超过 25%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吊塔中用于氧化性医用气体、麻醉气体净化系统的终端中心，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最远电器元件的边距应 $\geq 0.2\text{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吊塔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GB/T 4208-2017中 $\geq \text{IP20}$ 的规定。（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
	16、△吊塔在正常工作过程中噪声应 $\leq 35\text{dB (A)}$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7、延伸臂具备一键式解锁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8、配置注射泵参数如下
	18.1、注射精度 $\leq \pm 1.8\%$ ，机械精度 $\leq \pm 0.5\%$
	18.2、注射泵为三类医疗器械，可选TCI模式，TCI模式支持三种药物：丙泊酚，瑞芬太尼，芬太尼，支持丙泊酚小儿药代模型（提供注册证明材料）
	18.3、速率范围：速率范围： $0.01\text{--}2300\text{ml/h}$ ，最小起始流速和步进流速均为 $\leq 0.01\text{ml/h}$ （注：所投产品范围最小值 $\leq 0.01\text{ml/h}$ ，范围最大值 $\geq 2300\text{ml/h}$ ，即为满足该项技术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料) (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18.4、▲支持注射器规格：1ml、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提供说明书证明文件)																																																																																				
	18.5、▲彩色显示屏尺寸范围：3.3-3.6 英寸，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 (提供说明书或注册证证明文件，显示屏尺寸不在此范围视为负偏离)																																																																																				
	18.6、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材料)																																																																																				
	18.7、▲输液泵可与同品牌监护仪互联，在监护仪上显示药物体征联动界面，包括过往生命体征趋势和药物流速同屏同时轴查看，帮助评估用药效果 (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实物界面照片证明材料)																																																																																				
	18.8、支持升级输液信息采集系统，该系统配备顺时针旋钮脱离装置，注射泵通过旋钮装置与输液信息系统进行脱离。																																																																																				
	★配置清单 (单套)：																																																																																				
	<table><tr><th>序号</th><th>名 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 colspan="4">一、干区配置</td></tr><tr><td>1</td><td>滑车</td><td>1</td><td>套</td></tr><tr><td>2</td><td>气刹把手</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吊挂式配电箱</td><td>1</td><td>个</td></tr><tr><td>4</td><td>设备托盘</td><td>2</td><td>层</td></tr><tr><td>5</td><td>抽屉</td><td>1</td><td>个</td></tr><tr><td>6</td><td>气体插座 (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td><td>1</td><td>套</td></tr><tr><td>7</td><td>电源插座</td><td>6</td><td>个</td></tr><tr><td>8</td><td>网络接口</td><td>2</td><td>个</td></tr><tr><td>9</td><td>等电位柱</td><td>2</td><td>个</td></tr><tr><td>10</td><td>呼吸球囊收纳盒</td><td>1</td><td>个</td></tr><tr><td>11</td><td>电源线收纳盒</td><td>1</td><td>个</td></tr><tr><td>12</td><td>导联线收纳装置</td><td>1</td><td>个</td></tr><tr><td colspan="4">二、湿区配置</td></tr><tr><td>1</td><td>滑车</td><td>1</td><td>套</td></tr><tr><td>2</td><td>气刹把手</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吊挂式配电箱</td><td>1</td><td>个</td></tr><tr><td>4</td><td>设备托盘</td><td>2</td><td>层</td></tr><tr><td>5</td><td>抽屉</td><td>1</td><td>个</td></tr><tr><td>6</td><td>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td><td>1</td><td>套</td></tr></table>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气体插座 (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1	套	7	电源插座	6	个	8	网络接口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气体插座 (每套包含空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氧气 2 个)	1	套																																																																																		
7	电源插座	6	个																																																																																		
8	网络接口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挂式配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8	电源插座	6	个
		9	网络接口	2	个
		10	等电位柱	2	个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12	注射泵	1	套
3	吊塔	1、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 ISO9001、ISO13485、ISO14001、ISO45001 及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文件上含有明确的“医用吊塔”字样。 2、吊塔主体材料要求为 6005 高强度铝合金，方形全封闭式设计，吊塔所采用的材料具有防腐蚀，设备表面喷涂采用环保抗菌粉末，其具有表面抑制细菌再生作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符合吊桥四倍承重系数安全负载要求。 4、吊塔终端箱承重$\geq 120\text{Kg}$时，终端箱倾斜角度$\leq 0.7^\circ$。（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Δ吊塔的最大宣称承重$\geq 700\text{kg}$。（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悬臂、终端箱转动范围$\geq 340^\circ$，且具有限位系统； 7、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在塔体内不能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 8、托盘为铝合金材质，一体成型，端平设计，表面无螺钉；（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9、吊塔承载部件经承受 2 倍额定安全载荷后，应无永久性的损坏，且相对负载表面的偏移$\leq 10^\circ$。（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基础架平缓施加荷载至 8000N.m 的试验扭矩，法兰盘水平偏角$\leq 0.4^\circ$。（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吊塔气管通过生物相容性认证 12、要求所有气体插座和接头可根据需求定制，各种气体插座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防止误操作，具有 Standby（原位待接通状态）功能，可带气维修。 13、气体终端可提供≥ 1万次插拔测试证明； 14、吊塔中用于氧化性医用气体、麻醉气体净化系统的终端中心，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最近电器元件的边框$\geq 0.2\text{m}$。（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Δ吊塔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geq \text{IP20}$的规定。（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 16、吊塔的外壳防火等级至少为 UL94-V1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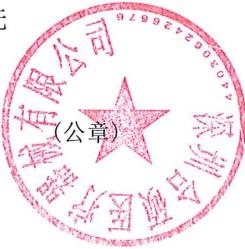
		★配置清单（单套）：			
		序 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机械悬臂（长度根据场地灵活选择）	1	套
		2	六面体吊柱式气电箱	1	套
		3	托盘（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4	抽屉（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5	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空气2个，二氧化碳1个，麻醉废气1个，气源种类及对应端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搭配）	1	套
		6	10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8	个
		7	16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8	网络接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视频接口（数量及端口类型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11	双关节延伸臂及输液架	1	套
4	360 度旋 转 医 用 悬 吊 系 统	1、产品技术要求：			
		1.1、吊塔主体材料要求为 6005 高强度铝合金，全封闭式设计，吊塔所采用的材料具有防腐蚀，便于清洗，吊塔表面喷漆采用环保抗菌粉末，具有表面抑制细菌再生作用，符合 JIS Z 2801:2010 标准大肠杆菌及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99.9%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 6005 高强度铝合金的材质和抗菌粉末的检测报告）			
		1.2、▲吊塔外壳涂膜附着力参照修改为 ISO2409-2020 测试方法，附着力达到最高等级 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吊塔外壳在中性盐雾试验中，测试方法参照 ISO9227:2022 标准，外观评价参照 ISO10289-1999，评价等级最高为 1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吊塔宣称承重≥300Kg，同时安全承重应为宣称承重的 4 倍。（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滑车最大移动范围不小于 410mm，终端箱转动范围不小于 34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在塔体内不能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			

	1.7、所有吊塔均配有良好的气体刹车系统，保证吊塔使用时不产生漂移。
	1.8、托盘采用一体成型纯平设计，铝合金材质，表面无螺钉；（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1.9、吊塔承载部件经承受 2 倍额定安全载荷后，应无永久性的损坏，且相对负载表面的偏移应 $\leq 10^{\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0、△基础架平摆施加荷载至 10000N.m 的试验扭矩，持续 $\geq 10\text{min}$ ，法兰盘水平偏角 $\leq 0.4^{\circ}$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11、△吊塔关节轴承可在额定载荷下，运行次数 ≥ 11 万次。（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12、所有气管为原装医用气体管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文件）
	1.13、吊塔气管通过生物相容性认证
	1.14 医用软管为 PVC 三层管设计，内层为食品级材料，中间层为聚酯线加强层，坚韧性强，符合医疗标准无异味，通过生物相容性测试（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5、吊塔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刹车除外）应能承受 1MPa 的气压试验，不得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6、吊塔所有气体插座和接头可根据需求定制。各种气体插座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防止误操作，具有 Standby（原位待接通状态）功能，可带气维修。
	1.17、气体终端可提供 ≥ 5 万次插拔测试证明；（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8、吊塔的负压吸引系统应能承受 500kPa 的气压试验，不得出现明显漏气或破裂现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9、吊塔内部的医用气体管道系统的气密性应能在承受 500（ ± 100 ）kPa 的气压，5min 后，压降 $\leq 1\%$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0、医用气体正压柔性管内部直径应 $\geq 5\text{mm}$ ；负压的管吸引管道内部直径应 $\geq 6\text{m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1、底板具有开孔，在模拟氧气泄露流量为 1L/min 时，腔体内部的氧气浓度不超过 25%。（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3、吊塔中用于氧化性医用气体、麻醉气体净化系统的终端中心，距离在正常工作状态或单一故障状态下可能产生火花的最近电气元件的边框应 $\geq 0.2\text{m}$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4、吊塔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 $\geq \text{IP20}$ 的规定，（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
	1.25、吊塔的外壳防火等级至少为 UL94-V1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6、△吊塔在正常工作过程中噪声应 $\leq 35\text{dB (A)}$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7、▲可选配免维护氧浓度监测系统，具备声音提示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8、所有气电端口装于气电箱上，禁止安装于横壁上。			
1.29、▲、延伸臂具备一键式解锁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0、配置导联线、电源线收纳方案（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配置清单（单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一、干区配置			
1	溜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7	电源插座	6	个
8	网络接口	2	个
9	等电位柱	2	个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二、湿区配置			
1	溜车	1	套
2	气刹把手	1	套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4	设备托盘	2	层
5	抽屉	1	个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8	电源插座	6	个
9	网络接口	2	个
10	等电位柱	2	个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验收单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工程地点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
发包单位	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晶艳	交接日期	2025年11月29日
验收内容： 我单位所施工的“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工程已完成施工项目，且根据初次验收意见进行了整改，目前已交付“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单位使用。			
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无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1日	
	发包单位意见	意见：无 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5日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中，经深圳市中医院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中标（成 交）金额 (元)	备注
SZCG2025000570 A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	¥6060000.00	¥4150420.00	/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肆佰壹拾伍万零肆佰贰拾元整(合计：¥415042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周辉，联系电话：0755-82773837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徐双，联系电话：13534278349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抄送：深圳市中医院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segrp.com/gtm/web/guest/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经销商与最终客户的合同

深圳市中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ZY2025ZBCZHW0079

甲方: 深圳市中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455755530N
法定代表人: 朱美玲
联系人: 黄工
联系电话: 0755-82545972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1 号

乙方: 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RJQC3B
法定代表人: 彭翠婷
联系人: 曾立宏
联系电话: 0755-86562876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中山园路 9 号君翔达办公楼 B30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4)8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ZCG2025000570A)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桥(1拖23),吊塔,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设备相关事宜,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生产商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手术灯	科曼	L9A-DC/L9B-DC	深圳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2	手术床	迈瑞	HyBase 6300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套		
3	干湿分离吊桥(1拖23)	迈瑞	HyPort R80T-II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3	套		
4	吊塔	迈瑞	HyPort P30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7	套		
5	360 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	迈瑞	HyPort R80T-II	南京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3	套		
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小写：¥4,150,420.00			大写：肆佰壹拾伍万零肆佰贰拾元				
常用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		产品名称	/	阳光平台交易代码	/	单位	/	价 格 (元)	/

零配件及消耗品、延保服务、详细专机专用配套医用耗材试剂见附件。本合同约定价款已包含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商检及计量检测、关税、增值税

和进口代理等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甲方不再额外支付除合同金额外的其他费用。

(1) 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其他：_____

(3)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其他：_____

2.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全额付款（一次性付款）：本合同生效后【 1 】个日历日内，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且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单、国家规定的与合同金额等额的正式发票。收到前述材料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0%的货款；

☒分期付款：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日历日内，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且收到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总金额【 50 】%的国家规定正式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预付款；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单、合同总金额【 50 】%的国家规定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前述材料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的货款。

(2) 甲方相关部门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向财务提出办理支付手续即视为甲方已积极履行付款义务，具体付款时间以甲方财务支付款项的时间为准，甲方无需因此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 履约保证金返还：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交付货物，且货物已验收完成并正常稳定运行【 6 】个月后，乙方向甲方提出退还履约保证金的书面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申请后【 45 】个日历日内审核是否符合退还要求，确认符合要求的，甲方按原方式退还，不计利息。乙方原因导致货物验收不通过，或本合同履行期间内甲方对乙方履约行为存在任何异议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财政资金；☐其他资金_____。使用财政资金付款时，甲方有权根据本项目当年财政资金拨款情况支付本合同约定款项，如剩余财政资金不足以支付到期款项的，甲方有权迟延至新的财政资金下达后支付该到期款项，且无需因此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5) 账户变更：如乙方收款账户存在变更的，应当至少提前5个日历日告知甲方，否则因此导致甲方错付货款等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收款信息详见本合同正文签字页。

3. 货物交付

交付时间地点：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将货物及技术文件安全无损地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

4. 合同验收

验收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邀请专家 ☐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5. 售后服务

所有设备整机全保【8】年，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4】次。具体售后服务条款详见《附件 1：合同条款》的约定。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本合同的变更、补充协议；(2) 中标（成交）通知书；(3) 投标/响应或谈判文件；(4) 招标/采购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附件

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附件：(1) 合同条款；(2) 设备配置清单；(3) 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4) 售后服务承诺书；(5) 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清单（不包括在投标/响应总价内）；(6) 廉洁承诺协议书。

10. 甲乙双方均确认已认真阅读本合同全文以及附件的全部内容，双方就合同及附件的相关约定达成一致后签署本合同。

甲方（公章）：深圳市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1 号

邮编：518033

电话：88359666

传真：88359333

乙方（公章）：深圳市泽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中山园路 9 号
君翔达办公楼 B304

邮编：518052

电话：0755-8656287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国贸支行

账号：4100 8900 0466 6888 8

时间：2025年 7 月28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中医院

税号：440300455755530

手机号码：18617134772

电子邮箱：44562105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账号：751074874437

时间：2025年 7 月28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中医院

附件：

一、合同条款

一、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

如涉及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须在附件五列出。若为深圳市医用耗材阳光交易和监管平台（下简称“市阳光平台”）产品，乙方承诺甲方可以按照附件五中的价格在市阳光平台上采购，且价格不能高于市阳光平台三色九段线绿色区间最低价，若高于前述价格，乙方应当予以调整，且甲方有权按照该最低价与乙方结算。若为非市阳光平台产品，乙方承诺附件五中的价格为乙方投标（响应）截止日前深圳地区最低供货价，且乙方不得随意变更该价格，甲方有权要求按照该价格进行结算。

二、货物交付要求及质量保证

1. 乙方须采用确保货物安全的包装方式进行包装，因包装导致货物受损、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的，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除客观不可抗力或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推迟送货。如客观原因确需延迟送货的，乙方必须提前告知甲方，甲方有权决定后续的处理方案，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调整。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招投标（响应）文件以及本合同所规定的型号、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且为全新、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使用年限 $\geq$ 【8】年（手术器械类除外），生产日期至交货之日不超过12个月，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4. 乙方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保修材料等随附资料，进口设备还需提供正常报关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合格证明文件等。所有外文资料提供中文译本。产品如需要计量检定的，应提供相关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合法检定报告。

5. 信息化对接

（1）数据接口：如涉及数据接口，要求免费开放设备及其软件的接口参数，接口参数需符合医院提出的数据传输要求和标准，遵循医院病人身份信息管理和唯一病人号的管理规则。

（2）服务器：如涉及服务器，需严格遵循医院现行规定，支持当前主流硬件设备、虚拟化、云的基础架构，不能带任何形式的加密狗或跟服务器配置关联的注册码等。

（3）信息安全：设备配套信息系统需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法律法规和医院有关数据安全保护的要求，相关数据需存储在医院本地。

（4）检查数据传输：免费提供标准 DICOM 格式及开放接口，并与医院 HIS、LIS、PACS、EMR 及各种设备管理系统等系统进行无缝对接，符合实时数据采集上传和局域网存储功能，

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货物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负责货物的现场安装和调试,并提供货物安装、调试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乙方应在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一周内开始安装调试,并在【7】天(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7.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乙方代表和甲方组成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最终验收,若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货物的质量存在异议的,可在此期限内提出,若该质量问题属于需经使用才能发现或乙方故意隐瞒设备质量问题等情形的,不受前述期限限制。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经检验设备正常运作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设备入库之日起算。

8. 终验验收内容:

1) 产品的数量以及附随的各类说明书、质保文件以及原产证明等是否齐备,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2) 产品安装是否完成,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及要求;

3) 开机测试,测试产品包括硬件及软件是否可以正常运转。

9. 在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签收之前,货物发生遗失、损坏、质变等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签收后即由甲方承担。

10.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其履行合同全过程的监督。如发现乙方存在无能力完成该批货物的供货、不能按计划进行配送等违约情形时,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三、权利瑕疵担保及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起诉,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甲方无关。若因为乙方提供的货物而引发知识产权纠纷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用、交通差旅费等。

3. 甲方购买产品后,有权对该产品与其他设备进行配套、整合或适当改进,而免受侵犯专利权的起诉。

四、售后服务

1. 乙方在售后服务承诺书中列明各主机、配件和易耗品的保修期限,并承诺提供所有设备整机全保【8】年,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4】次。

2. 乙方应督促设备制造商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合同签订后, 设备制造商收到乙方支付的【8】年原厂维保费用后, 提供盖有生产厂商鲜章证明的声明, 保证履约【8】年原厂维保。设备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视为乙方违约, 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保修期内, 设备制造商应开通 24 小时热线电话接受甲方的电话技术咨询, 【1】小时内响应, 【24】小时维修到位 (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3. 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 保证【10】年及以上供应维修配件, 特殊情况下 (如设备停机超过 24 小时仍未修理完成的) 可提供备用机。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如因机器和配件停产造成设备无法维修者, 无条件免费更换整机保证完好使用。

4. 【8】年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并免费开放设备接口参数, 无偿派人配合与医院信息系统的连接工作, 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 在设备保修期内当医院信息系统变更并需要与该设备连接时, 需无偿派人配合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

5. 在保修期内, 乙方应确保年开机率在 95% 及以上, 若不能达到此开机率, 将作以下处理: a. 年开机率在 90 (含) -95% (不含) 之间按一赔【2】延长保修期; b. 年开机率在 85 (含) -90% (不含) 之间按一赔【3】延长保修期; c. 年开机率低于 85% (不含 85%), 乙方无条件更换新机, 并重新计算保修期, 以及赔偿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注: 年开机率 = (365 - 停机天数) / 365

6. 保修期到期前一个月内, 乙方需提供设备运行状态评估报告及过保后设备维护方案, 保证提供有效的非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和联系方式。

7. 保修期满后, 乙方应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 甲方可与乙方就优惠价进行谈判, 但优惠价不得高于附件三《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中承诺的报价, 手术灯续保费每年不高于中标价格的 2%; 手术床 (电动综合手术床) 续保费每年不高于中标价格的 3%; 吊塔续保费每年不高于中标价格的 3%。(设备生产厂家授权)。

8. 保修期外, 设备制造商维修的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 且设备制造商提供维修专用发票后, 甲方向设备制造商支付维修费用, 具体由其双方协商确定。

9. 保修期外, 乙方及设备制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按时进行维修, 不得要求甲方购买所谓“保修服务” (即: 不论设备有无故障先买保修服务), 不得在设备中嵌设任何不利于甲方使用与维修设备的障碍。

10. 乙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及指导, 直至其完全掌握设备的使用和基本故障处理技术。

六、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检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等要求。如甲方发现所交货物与投标（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不符或存在质量、技术缺陷等，甲方可拒绝接收该货物，乙方应在【7】天（日历日）内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以满足规格的要求，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货物进行检测或测试，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

2.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 如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乙方应承担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如乙方逾期未交设备，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设备款【1】%的违约金。乙方超过交货期限【30】日（日历日）仍未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项目采购金额【20】%的违约金。

4. 如乙方所交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功能、技术参数等方面不能实质性满足投标（响应）文件要约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向甲方偿付项目采购金额【20】%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处罚。

5. 乙方不能交付设备的，乙方向甲方偿付项目采购金额【20】%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处罚。

6. 因乙方所供产品存在质量问题造成第三方人身伤害或甲方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若甲方先行垫付的，甲方有权在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中扣除甲方垫付的全部费用，不足以抵扣的，甲方还有权向乙方追偿。

7. 若乙方未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以及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前述情形超过【3】次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项目采购金额【10】%的违约金。

8.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将本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项目采购金额【10】%的违约金。因该第三方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与该第三方就甲方损失向甲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9. 乙方无正当理由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10. 乙方存在其他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情形的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至【20】%的违约金，并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纠正其违约行为。乙方拒不改正、未在甲方指定时间内纠正，或纠正后又违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并要求解除本合同。

11. 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在确认合同解除后【7】日向甲方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如乙方存在违约情形需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损失等费用的，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以支付的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支付。

12. 在设备使用过程中，专机专用配套耗材试剂价格须随市阳光平台三色九段线绿色区间最低价及市场情况调整。如乙方未及时调整，导致在市阳光平台挂网的产品供应价格高于绿色区间最低价、非平台产品价格高于深圳地区最低供货价，乙方须退还高出部分货款，并支付高出部分货款【10】%的违约金。对于截止合同签订日非平台挂网产品，如后续纳入市阳光平台挂网产品目录，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市阳光平台采购。

13. 本合同约定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本合同约定损失包括甲方的实际损失、为减少或消除损失所支出的费用。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的权益而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等费用亦由乙方承担。

七、不可抗力及合同终止

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遇有不可抗力，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3】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等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7】日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2.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遭受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该方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若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60】日或以上时，甲乙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15】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3.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1. 设备验收后,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委托有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 凡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的任何纠纷及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九、保密义务

1. 本合同所指保密信息是指接受方从披露方处取得、获知,或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披露方及其合作方的产品资料、技术方案、专业意见、价格、业务战略、用户信息与数据、软件、硬件、API 接口、甲方处理的患者信息、就医信息、药品耗材信息、病案信息、医院运行信息、科研及试验数据、分析数据等信息及数据等。无论上述信息和资料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披露方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书面等方式表明其具有保密性。

2. 本合同约定保密义务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3. 接受方承诺并同意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接受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披露方保密信息提供给从事本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的接受方负责人和雇员以外的其他任何实体,且接收方需要严格限制接触上述保密信息的员工遵守本条之保密义务。

4. 本合同无论因合作原因终止、解除、无效或被撤销,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确认本合同已终止、解除、无效或被撤销之日起7日内或者甲方书面提出要求时,将从甲方获取的任何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或其他含有保密信息的载体归还甲方,或者在甲方代表的监督下将该等资料、文件或其他含有保密信息的载体予以销毁或将保密信息从其载体上卸载。上述含有保密信息的资料、文件或其他含有保密信息的载体包括该等资料、文件或载体的复印件、拷贝或其他复制品。

5. 甲、乙双方都应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范围内进行相关数据/个人信息的采集、储存、处理等活动,双方的上述活动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医疗技术规范的要求。双方都应尽最大的审慎的义务来保障上述数据/个人信息的安全。乙方应保证在本协议履约目的范围内取得的相关数据/个人信息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存储,不得将上述数据和信息传输到境外。

6. 个人信息安全:乙方承诺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规定及要求,具备履行相关法规制度、落实相关标准、确保个人信息安全的能力,已经建立安全管理、个人隐私保护、应急响应管理等方面管理制度。

7. 甲方使用本合同设备所产生的所有数据或甲方上传至设备的信息等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使用。乙方应保证对甲方所有的数据及信息进行保密和保护，如出现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数据及信息泄密或丢失情况，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8.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保密义务的，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赔偿范围包括：甲方为防止商业秘密泄漏而支出的费用、甲方因乙方之行为采取救济手段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如诉讼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律师费用、差旅食宿费用等。

十、合同未尽事项

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等事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

2. 当构成合同的文件，对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时，关于价款、履约日期的表述，以签署时间在后的为准；关于质量、验收标准及其他内容的表述，以标准或要求较高者为准。

十一、通知条款

本合同正文首部中各方的地址和电话为互相接收信函、通知、材料以及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件等的法定送达地址和联系电话，由合同一方变更地址和电话，应提前五日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因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应由变更方承担。合同一方及司法机关按约定的地址和电话将信函、通知、材料等以邮件挂号信件、EMS 特快专递及短信等方式发出后，即视为履行了通知、送达义务，并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邮政挂号信件、EMS 邮件，对方拒收、非本人签收、退回、无法送达等均视为送达并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发出的短信/传真，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即视为送达。

二、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生产厂家
手术床				
1	电动手术床主机（带平移）	1	台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记忆海绵床垫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头板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背板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分体式腿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备用控制面板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无线遥控器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缚身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9	托手架	1	对	定制（南京迈瑞）
10	麻醉屏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手术灯				
1	吊装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	悬臂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	弹簧臂组件	2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4	母灯灯头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	子灯灯头组件	1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6	手柄组件	4	套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干湿分离吊桥(1拖23)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注射泵	1	套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吊塔				
1	机械悬臂（长度根据场地灵活选择）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六面体吊柱式气电箱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托盘（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抽屉（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5	气体终端（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空气2个，二氧化碳1个，麻醉废气1个，气源种类及对应端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搭配）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6	10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8	个	定制（南京迈瑞）
7	16A 电源插座（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数量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视频接口（数量及端口类型根据临床需求，灵活选择）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双关节延伸臂及输液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60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				
一、干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1个，氧气2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8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呼吸球囊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电源线收纳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2	导联线收纳装置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二、湿区配置				
1	滑车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2	气刹把手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3	吊柱式气电箱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4	设备托盘	2	层	定制（南京迈瑞）
5	抽屉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6	双关节输液架延伸臂组件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7	气体插座（每套包含空气1个，负压吸引2个，氧气1个）	1	套	定制（南京迈瑞）
8	电源插座	6	个	定制（南京迈瑞）
9	网络接口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0	等电位柱	2	个	定制（南京迈瑞）
11	一体成型吸痰管盒	1	个	定制（南京迈瑞）

如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 /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 _____ 品牌: _____ / _____ 型号: _____ /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三、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

1. 零配件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投标/响应总价内）

注：填写全部零配件，其中价格最高的前 5 项零配件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明细必须填写于此清单中。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手术灯						
1	灯珠	定制	深圳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1300
2	手柄	定制	深圳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	800
手术床						
1	无线遥控器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5000
2	托手架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5000
3	挡手板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3000
4	头板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3000
吊塔						
1	罗格朗 RJ45, 含线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1000
2	仪器承载托盘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1000
3	自吸合抽屉	定制	中国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	1000
注射泵						
	电池	定制	深圳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980
	电源线	定制	深圳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80
	固定夹	定制	深圳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400

特别说明：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配件，免工时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价格(元)
1	延续保修合同	手术灯延续一年原厂保修服务	4499.00 (元) 1 年 (1 套)
2	延续保修合同	手术床延续一年原厂保修服务	6749.00 (元) 1 年 (1 套)
3	延续保修合同	吊塔延续一年原厂保修服务	111000.00 (元) 1 年 (包含本项目所有吊塔的数量以及注射泵)

特别说明：(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五、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我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2-2024 年无财务报告。

六、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谢晶艳	项目经理	/	2025-7-14~2025-11-6 在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手术无影灯采购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 2025-8-11~2025-12-1 深圳市中医院手术床、手术灯，干湿分离吊塔（1 拖 23），吊塔，360 度旋转医用悬吊系统采购担任项目负责人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 名: 谢晶艳
身份证号: 430181197801210063
证书编号: 65430110192089774



参加 市场营销
经审定, 准予毕业。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22114959

No.01- 210775 6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谢晶艳 社保电脑号: 631773836 身份证号码: 43018119780121006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74059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5	07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5	08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5	09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5	10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5	11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5	12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6	01	3274059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合计			10240.0	5120.0			960.0	320.0			320.0		256.0	512.0	12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276a9116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740594 单位名称 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七、承诺书（注：投标阶段无需投标人提供技术要求中的设备材料的证明材料，中标后由中标人在进场时提供即可，但
投标时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致：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的光明区妇幼保健院（原光明区中心医院续建（二期））工程项目吊塔、无影灯及观片灯等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项目，我公司所投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要求”要求，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在进场时将按要求提供设备材料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八、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合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 明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